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中航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林左鳴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瑞松先生、吳獻東先生、李耀先生、何志平先生、帕特里克·德·卡斯泰爾巴雅克 (Patrick de Castelbajac) 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仲文先生、劉人懷先生、楊志威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公司代码：600038

公司简称：中直股份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曲景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堵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剑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 本公司拟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89,476,71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2.33元（含税），即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137,348,074.83元（含税）。
2. 上述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3. 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期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董事会报告”等有关章节关于公司面临风险的描述。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3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4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0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中直股份	指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哈航集团	指	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中航科工	指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航空工业集团	指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直升机公司	指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哈飞集团	指	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哈飞航空	指	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昌河航空	指	江西昌河航空工业有限公司
惠阳公司	指	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
昌飞集团	指	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防科工局	指	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嘉源律师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报告期	指	2017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直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AVICOPTER PLC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曲景文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顾韶辉	
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平房区友协大街15号	
电话	0451-86528350 022-59800060	
传真	022-59800024	
电子信箱	capitalcopter@163.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集中开发区34号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90
公司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平房区友协大街15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66
公司网址	
电子信箱	capitalcopter@avic.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规划发展/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直股份	600038	哈飞股份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陈刚、宋勇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的期间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12,048,108,835.61	12,521,514,020.85	-3.78	12,544,121,413.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376,417.90	439,161,530.54	3.69	437,050,786.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8,722,648.33	431,370,623.47	4.02	423,361,67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590,822.18	-298,419,811.33	不适用	602,498,601.63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219,093,938.53	6,858,575,531.15	5.26	6,548,669,670.16
总资产	22,501,369,874.02	19,825,715,190.36	13.50	22,693,368,055.2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25	0.7450	3.69	0.74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25	0.7450	3.69	0.74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12	0.7318	4.02	0.71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903	6.5511	减少0.0608个百分点	6.87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955	6.4349	减少0.0394个百分点	6.662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087,906,625.62	3,221,333,423.61	2,491,440,006.27	4,247,428,780.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013,772.99	82,467,854.54	117,945,846.41	183,948,943.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0,720,090.76	79,334,240.33	121,189,344.90	177,478,972.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416,999.79	-108,570,262.69	-765,899,170.94	939,643,256.0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3,636.86		-1,547,898.03	-1,801,499.1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59,086.00		11,539,669.00	10,065,9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9,53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9,918.16		-1,318,041.41	5,693,392.95
所得税影响额	-1,851,597.73		-882,822.49	-1,288,210.58
合计	6,653,769.57		7,790,907.07	13,689,113.22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是国内直升机制造业的主力军，现有核心产品包括直 8、直 9、直 11、AC311、AC312、AC313 等型号直升机及零部件、上述产品的改进改型和客户化服务，以及 Y12 和 Y12F 系列飞机，在国内处于技术领先地位。经过近年来产品结构调整和发展，已逐步完成主要产品型号的更新换代，完善了直升机谱系，基本形成“一机多型、系列发展”的良好格局。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国内直升机制造业的主力军，现有核心产品包括直 8、直 9、直 11、AC311、AC312、AC313 等型号直升机及零部件、上述产品的改进改型和客户化服务，以及 Y12 和 Y12F 系列飞机，在国内处于技术领先地位。经过近年来产品结构调整和发展，已逐步完成主要产品型号的更新换代，完善了直升机谱系，基本形成“一机多型、系列发展”的良好格局。

报告期内，民机科研开展“四机试飞”、“两机评审”、“一机取证”。各型直升机销售稳中有进，主打产品逐步站稳市场。

民机品牌宣传，AC352、AC311A 等多型机，重型直升机大比例模型和虚拟交互座舱等最新成果，亮相直博会，赢得社会高度赞誉。

积极主动收集处理各型直升机的用户需求和市场反馈，以需求侧为牵引，提高公司产品在供给侧的设计及改进改型能力和售后服务水平，大力加强产品质量体系建设，推动 ACValues 一体化集成服务体系升级，支撑公司产品质量和客户服务的持续改善，不断提升客户的满意度和产品的美誉度。

与西科斯基、空客直升机、莱昂纳多等公司就现有合作项目及潜在领域展开了多次高层会晤与深入交流，有效推进了型号、技术、售后服务等方面的合作。国际合作方面，呈现出领域扩大、收益增长、层次提升、交付速率提高的特点。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职责，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客观分析公司发展的内、外部条件，以积极稳妥的姿态面向市场，科学组织生产、优化管理程序、强化配套供应，提升销售和售后服务水平，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确保公司各项生产交付任务完成。

主要经营指标分析如下：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本年实现营业收入 1,204,810.88 万元,较上年同期 1,252,151.40 万元减少 47,340.52 万元,同比下降 3.78%。

本年实现营业成本 1,019,937.98 万元,较去年同期 1,076,026.67 万元减少 56,088.69 万元,同比下降 5.21%。

(二) 期间费用

本年期间费用发生 125,860.89 万元,较去年同期 118,528.49 万元增加 7,332.39 万元,同比增长 6.19%。

1. 销售费用

本年销售费用发生 11,722.47 万元,较去年同期 13,078.93 万元减少 1,356.47 万元,同比下降 10.37%。销售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产品三包损失支出同比减少。

2. 管理费用

本年管理费用发生 114,069.67 万元,较去年同期 105,044.55 万元增加 9,025.12 万元,同比增长 8.59%。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研究与开发费用等同比增加。

3. 财务费用

本年财务费用发生 68.75 万元,较上年同期 405.01 万元减少 336.26 万元,同比下降 83.03%。财务费用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利息净支出和汇兑损失同比减少。

(三) 其他影响利润因素

1. 资产减值损失

本年资产减值损失发生 3,070.09 万元,较上年同期 3,841.65 万元减少 771.56 万元。资产减值损失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贷款回收增加。

2. 投资收益

本年投资收益 106.63 万元较上年同期-1,406.38 万元增加 1,513.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哈尔滨安博威飞机工业有限公司和江西昌河阿古斯特直升机有限公司本期盈利。

3. 其他收益

本年其他收益 775.91 万元,主要是本年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上年同期不追溯调整。

4. 营业外收支

本年营业外收入 238.06 万元,较上年同期 1,340.36 万元减少 1,102.3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上年收到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年营业外支出 163.43 万元,较上年同期 472.98 万元减少 309.5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等减少。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公司合并报表实现营业收入 1,204,810.88 万元，同比下降 3.78%；净利润 45,537.78 万元，同比增长 3.5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537.64 万元，同比增长 3.69%。基本每股收益 0.7725 元/股，同比增长 3.69%。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9%，同比减少 0.06 个百分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048,108,835.61	12,521,514,020.85	-3.78
营业成本	10,199,379,813.38	10,760,266,710.38	-5.21
销售费用	117,224,658.31	130,789,318.97	-10.37
管理费用	1,140,696,736.41	1,050,445,524.68	8.59
财务费用	687,480.17	4,050,082.87	-8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590,822.18	-298,419,811.33	305.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07,688.66	-160,566,923.44	24.5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70,281.90	-10,841,809.95	-968.74
研发支出	408,958,951.59	255,743,691.85	59.91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实现营业收入 12,048,108,835.6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73,405,185.24 元，同比下降 3.78%。本期实现营业成本 10,199,379,813.38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60,886,897.00 元，同比下降 5.21%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航空制造	11,831,603,288.95	10,009,330,157.60	15.40	-3.40	-4.81	增加 1.25 个百分点
其他	66,861,077.96	50,523,735.98	24.43	-26.68	-37.12	增加 12.5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航空产品	11,831,603,288.95	10,009,330,157.60	15.40	-3.40	-4.81	增加 1.25 个百分点
风机产品	64,161,084.90	47,839,950.76	25.44	-20.41	-34.46	增加 15.98 个百分点
其他	2,699,993.06	2,683,785.22	0.60	-74.47	-63.54	减少 29.8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1,869,603,223.88	10,024,919,257.09	15.54	-3.29	-4.19	增加 0.79 个百分点
国外	28,861,143.03	34,934,636.49	-21.04	-56.24	-73.47	增加 78.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产销量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产品涉及国家航空武器装备,根据行业主管部门保密要求,公司无法披露上述相关数据。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航空制造	原材料及成附件	10,009,330,157.60	99.50	10,514,708,997.59	99.24	-4.81	
其他	原材料及成附件	50,523,735.98	0.50	80,349,454.00	0.76	-37.1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航空产品	原材料及成附件	10,009,330,157.60	99.50	10,514,708,997.59	99.24	-4.81	
风机产品	原材料及成附件	47,839,950.76	0.47	72,988,311.88	0.69	-34.46	
其他	原材料及成附件	2,683,785.22	0.03	7,361,142.13	0.07	-63.54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10,450.8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2.1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088,784.2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90.3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94,647.51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8.6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99,013.4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9.32%。

其他说明

无。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期间费用 1,258,608,874.8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73,323,948.37 元,同比增加 6.19%。

①本期销售费用发生 117,224,658.31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3,564,660.66 元,同比下降 10.37%。
销售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产品三包损失支出同比减少。

②本期管理费用发生 1,140,696,736.41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90,251,211.73 元,同比增长 8.59%。
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研究与开发费用同比增加。

③本期财务费用发生 687,480.17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3,362,602.70,同比下降 83.03%。财务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利息净支出和汇兑损失同比减少。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08,958,951.5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408,958,951.5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39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41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9.5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支出 408,958,951.59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53,215,259.74 元,同比增长 59.91%,主要是公司研发投入增加。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6,610,133.20 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590,822.18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1,107,688.66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15,870,281.90 元,汇率变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718.42 元。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3,535,853,787.93	15.71	2,610,300,060.33	13.17	35.46	注 1
应收票据	264,796,805.24	1.18	134,131,291.32	0.68	97.42	注 2
应收账款	1,723,907,297.56	7.66	1,783,341,417.45	9.00	-3.33	
预付款项	391,621,078.75	1.74	1,153,017,622.42	5.82	-66.04	注 3
其他应收款	13,663,309.87	0.06	22,498,215.77	0.11	-39.27	注 4
存货	12,838,328,121.79	57.06	10,498,634,499.98	52.95	22.29	
其他流动资产	199,866,683.56	0.89	115,357,526.13	0.58	73.26	注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262,127.51	0.71	159,262,127.51	0.80	-	
长期股权投资	71,297,459.06	0.32	47,165,323.54	0.24	51.16	注 6
固定资产	2,358,266,832.22	10.48	2,417,365,527.82	12.19	-2.44	
在建工程	124,020,920.50	0.55	198,202,573.70	1.00	-37.43	注 7
固定资产清理	75,890.21	0.00	65,047.53	0.00	16.67	
无形资产	574,713,259.90	2.55	576,738,466.74	2.91	-0.35	
长期待摊费用	133,962,264.13	0.60	-	-	100.00	注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502,293.37	0.46	98,362,362.41	0.50	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231,742.42	0.04	11,273,127.71	0.06	-18.11	
短期借款	340,000,000.00	1.51	390,000,000.00	1.97	-12.82	
应付票据	3,599,101,026.88	16.00	3,994,143,764.62	20.15	-9.89	
应付账款	4,953,255,443.34	22.01	4,411,965,318.77	22.25	12.27	
预收款项	4,729,625,353.72	21.02	2,462,200,910.14	12.42	92.09	注 9
应付职工薪酬	38,177,496.08	0.17	33,407,146.72	0.17	14.28	
应交税费	110,156,706.21	0.49	64,975,247.30	0.33	69.54	注 10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付利息	4,916,493.73	0.02	-	-	100.00	注 11
其他应付款	333,321,791.19	1.48	580,385,968.14	2.93	-42.57	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302,000.00	0.34	75,691,000.00	0.38	2.13	
其他流动负债	61,284,006.76	0.27	52,300,231.98	0.26	17.18	
长期借款	55,112,000.00	0.24	75,025,000.00	0.38	-26.54	
长期应付款	68,428,551.08	0.30	137,583,757.46	0.69	-50.26	注 13
专项应付款	194,672,137.16	0.87	186,442,767.75	0.94	4.41	
预计负债	276,431,773.95	1.23	212,529,243.76	1.07	30.07	注 14
递延收益	73,017,500.00	0.32	75,107,500.00	0.38	-2.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467,737.50	0.30	-	-	100.00	注 15

其他说明

注 1：货币资金变动原因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注 2：应收票据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期销售采用票据结算增加。

注 3：预付款项变动原因主要是材料采购到货报账增加。

注 4：其他应收款变动原因主要是应收往来款和保证金减少。

注 5：其他流动资产变动原因主要是待抵扣增值税增加。

注 6：长期股权投资变动原因主要是根据江西昌河阿古斯特直升机的章程规定，公司对其不具有控制权，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注 7、注 8：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变动原因主要是某委托研发项目本年实现交付，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注 9：预收款项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期预收航空产品款增加。

注 10：应交税费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增加。

注 11：应付利息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期计提利息增加。

注 12：其他应付款变动原因主要是本期代收代付款减少。

注 13：长期应付款变动原因主要是三类人员费用支付增加。

注 14：预计负债变动原因主要是产品质量保证计提增加。

注 15：其他非流动负债变动原因主要是将应付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石家庄办事处的借款本息调整到“其他非流动负债”列报。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货币资金	1,322,284,681.19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600,000.00	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
应收账款	98,098,040.00	短期借款的质押物
固定资产	18,749,533.36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石家庄办事处借款抵押物
合计	1,439,732,254.55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我国总体经济运行和发展将朝着稳增长、调结构、促升级的道路前行，“十三五”期间我国经济仍具有巨大发展潜力。在“十三五”经济建设中，以直升机、固定翼飞机为代表的通用航空基础产业作为装备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拉动我国国民经济增长的重要使命，是我国实现产业转型升级的重要依靠，在“十三五”期间必将成为重点培育和发展的产业。面对新的投资机遇，在各种鼓励政策的刺激下，通用航空市场的投资热已经在多个城市悄然兴起，相当多的民企或购机成立通航公司，或建园引线参与其中。

“十二五”以来，国家有关部门针对促进我国民用直升机产业发展相继制定了多项指导性文件。《低空空域管理改革的意见》明确提出2015年开放我国部分低空空域，2020年低空空域全面开放。《国家航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十二五规划》，明确在“十二五”末，建设完成按照2小时350公里飞行半径、覆盖我国80%以上陆地和沿海各重点海域的航空应急救援体系，提出开展新型直升机的研制项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航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明确了我国未来将大力发展通用航空产业，积极支持国产民机制造，提出了完善财税扶持政策、改善金融服务等相关政策措施。

当前，我国与周边国家存在海洋权益争夺和领土纷争，为适应国家安全环境变化，保卫国家利益，直升机装备供应商不遗余力加快新型装备发展和体系化建设，保障国防需求。我国正值社会转型期，事故灾难、公共卫生、社会公共安全等突发事件时有发生。目前，我国航空应急救援体系尚处于初建阶段，与发达国家相比差距较大。而作为航空应急救援的主力装备，目前我国可用于应急救援任务的直升机数量极少，航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对直升机的需求十分迫切。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情况分析：

(1) 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航空零部件制造、销售。

(2) 江西昌河航空工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3,042.3 万元，主营业务为通用飞机及直升机的制造及销售。

(3) 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8,683.8 万元，主营业务为航空螺旋桨、调速器。

(4) 天津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25,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直升机及其他航空器、航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维修服务。

(5) 景德镇昌航航空高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主营业务为航空附件产品、测试设备的研发、试验、制造及维修；航空高新技术产品的研发、销售；航空标准牌的制造、加工；民用电子产品、电器、机电及仪表产品的研发、制造、维修、安装；航空技术咨询、服务。

(6) 哈尔滨通用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 亿元；经营范围：从事固定翼通用飞机生产制造、国内外销售及客户服务等相关业务。

主要参股公司：

(1) 哈尔滨安博威飞机工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500 万美元，主营业务为在中国生产 ERJ145 系列飞机，包括 ERJ145 系列飞机、售件和地面支持设备的生产、销售以及包括大修和维护在内的售后支援。

(2) 江西昌河阿古斯特直升机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 万美元，主营业务为装配、销售直升机；制造、进口、销售直升机零部件、配套件；直升机维护、修理、培训、售后支持。

(3) 空客北京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200 万美元，主营业务为空客中国和其在中国境内及境外的空客关联公司和其它顾客从事飞机零部件的工程研究、开发、设计和咨询服务，提供相关工程师培训服务，以及提供其他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4) 哈尔滨哈飞空客复合材料制造中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7 亿美元，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向空客公司成员和/或 Airbus SAS 指定空客供应商提交及交付空客 A350 XWB 及空客 A320 系列复合材料飞机零部件。

(5)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投资天津空中客车 A320 系列飞机总装线项目合资公司（国家有专项、专管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全球范围内的直升机制造商主要有：空客直升机公司、莱昂纳多公司、西科斯基公司、贝尔公司、波音公司和俄罗斯直升机公司。

通过多年持续不断的加大投入，特别是近些年来转型升级和技术创新，我国直升机产业已经走出了一条“军民深度融合”式发展道路，并在产品谱系、应用领域、服务模式以及产业链建设等方面都取得了长足进步。与发达国家相比，国产直升机在基础研究和产品设计、材料应用等方面，尚存一定差距，但这种差距随着我国直升机研发和制造体系的不断完善而日益缩小。

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是一个幅员辽阔、人口众多、地理和自然环境复杂的国家，同时正值经济转型期，航空应急救援体系建设、产业结构升级等对直升机的现实需求和潜在需求都很大。

由于直升机特有的飞行能力和特点，作为一种特殊的工具，直升机可广泛服务于工业、农业、能源、交通、旅游、安保等众多领域，提高相关产业效率和经济效益。随着国家低空空域管理改革、一带一路和京津冀一体化等战略的逐步推进，特别是国务院办公厅于 2016 年 5 月发布了《关于促进通用航空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38 号文），明确指出至 2020 年将建成 500 个通用机场和 5000 架通用航空器，年飞行量达 200 万小时以上，要培育出一批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通用航空企业，通用航空器研发、制造水平和自主化率要有较大提升，通用航空业经济规模要超过 1 万亿元。为深入贯彻落实指导意见，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也作出了加快通用航空产业发展的决定，明确通用航空产业为集团公司航空主业，进一步为加快通用航空产业指明了方向。在新的历史机遇下，通航产业大发展的预期更加强烈，警务航空、森林防火、航空旅游、飞行培训等领域作业任务量逐年上升，对国产直升机都提出了较大需求。国内直升机市场正迎来发展的黄金期，可能成为全球增长最快的市场。

中央提出的推进军民深度融合发展战略，是着眼于国家安全和经济发展全局、统筹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促进富国和强军相统一的重大战略决策。直升机制造业军民融合特征突出，直升机产品是军民机同源发展，军民深度融合的典型高科技装备。国际上主流直升机制造商无不采用军

民融合式的发展道路，公司将坚持自主创新、军民融合发展之路，继续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和科技持续创新，打造国产直升机精品，在军民开放共享的市场环境下，实现研发、制造、技术和服务保障的融合，提高产品技术、质量和服务水平，满足不同领域市场的需求，实现军民机产业的良性互动和融合式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要紧紧抓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主线，坚守航空报国初心，聚焦直升机主业，坚持创新驱动，不断提升质量效益，努力跻身于世界先进直升机制造商行列。

认清大势。经济环境促使公司运营要更加注重“提质、增效、升级”；军事变革促使公司产品要更加注重“保障、体系、创新”；通航发展促使民机产业要更加注重“订单、服务、融合”。公司要始终把握国际环境、社会发展、经济运行的大势，始终致力于做强做优做大直升机产业。

直升机方面，坚持以体系建设为中心，塑造产品品牌，建立完善产品研发、市场营销、客户服务三大体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特别是持续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力度，通过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等手段，形成拥有自主知识产权、自主品牌的核心竞争力，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加速建设国产直升机研发体系，全面形成自主研发和批产第三代直升机的能力。以中国制造 2025 行动纲领为指引，在智能制造和高端装备制造领域，力争实现新的突破，通过不断推出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瞄准政府采购、通航运营、外贸出口三大市场，大力推进竞争力工程，促使 ACValues 服务体系持续改善，提升国产直升机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价值。

在飞机方面，以 Y12 和 Y12F 型飞机为平台，重点发展客户化改进改型，注重国内、国际两个市场的开发。

在国际合作和转包生产方面，根据公司技术能力以及世界航空产业链的格局，发挥复合材料和转包生产优势，积极与空客集团等国际公司开展合作，不断扩大业务规模。

坚持以军民融合为中心，积极拓展维修保障业务。把握国家军民深度融合的战略机遇，依托国产直升机在役机群逐步增大的优势，与用户共同推进军民一体化服务保障体系建设。以实现用户价值为己任，完善产品和价格体系，梳理维修服务保障业务及流程，建立公司维修服务保障体系。

坚持以质量效益为中心，打造商业成功企业，开拓出口、维修和备件领域，将商业触角深入到研发、制造、销售、服务和维修等各环节，打造更加完整的产业链体系。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是公司贯彻落实十九大精神，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启程之年，也是全面实现“十三五”目标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总体工作思路是：坚持稳中求进，坚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狠抓重点任务，强化资源保障，防范重大风险；实施对标提升工程，切实提升民机市场能力。

一、坚持效益为先，促进经济运行实现更高标准改善

一是加快推进航空产品合同的签订，加速货款回笼；二是加强对计划执行的过程监控，及时发现问题，制定措施，有效解决；三是持续完善业绩考核，优化年度实施方案，制定子业务考核细则，完成“三位一体”的考核制度体系建设；四是确保完成提质增效及降杠杆、减负债专项工作目标；五是做好全价值链成本管理，紧抓设计源头，强化生产、经营成本管控，确保成本费用占比持续改善。

二、坚持市场导向，促进民机供给实现更高品质升级

（一）着力提升产品竞争力

一是推进新产品研制。二是推进现有型号对标提升。针对已取证的机型，启动实施“对标提升工程”，对标竞争机型，从提高寿命可靠性、拓展平台任务能力、改进外观和内饰入手，提升内在品质，满足不同客户需求。

（二）深化民机体系建设

一是推行民机项目化管理。以公司为主导推进新机型立项和现有机型的对标提升工作，推动研发体系、适航体系、供应商管控体系、服务体系等方面的完善与创新，实现产品、技术、质量的整体进步。

二是做好市场开发工作。将 ACValues 一体化集成服务作为市场营销体系建设的核心，指导开展市场研究、推广、开发和通航管理工作；充分发挥自身优势，聚焦以中央政府和地方公安为代表的政府细分市场；扎实开展市场推广工作。

三是加强营销能力建设。成立公司无界团队，统一开展市场营销；搭建维护和提升客户关系平台，成立民机客户咨询委员会；加强市场研究工作，构建信息和成果共享平台。

（三）拓宽国际化发展道路

一是提升转包生产能力，进一步融入世界航空产业链；二是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为重点，加快走出去、引进来的国际化合作步伐，扩大“AC”系列直升机在全球市场影响力。

三、坚持创新变革，促进治理能力实现更高效率提升

（一）推动军民融合深度发展

重新定义直升机产业能力体系，进一步放开一般能力，集中自身资源强化核心能力建设。

（二）深入推进两化融合

一是加快复杂组织体架构、业务模型的建立工作，逐步建立统一、高效、集成的技术和管理流程。二是提升型号全生命周期的信息化支撑能力，进一步推广系统工程、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加快综合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推进信息共享，提升集成水平和管控能力。三是有针对性提高信

息化能力。信息化工作要向产品设计制造的前、后两端延伸；要提升设计制造系统、管理系统集成度；要做好信息化基础建设，逐步实现主营业务的信息化。

（三）进一步强化质量管理

一是继续推进《航空工业全面实施航空装备质量综合提升工程（2016-2020）总体方案》的深入开展。围绕体系对标、资源能力、责任落实、激励惩处，持续完善质量管理的长效机制。

二是严谨设计鉴定考核，严格制造质量控制。推进质量工程技术方法的深入应用，提升制造关键过程能力；强化供应商管理、管控，提高外协外购产品质量。

（四）扎实开展安全保密工作

全面宣贯、对标保密资格认定新标准，提升安全保密管理水平；确保全年不发生重大保密违规事件和泄密案件。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航空制造业与经济景气度密切相关，发展方式的改变要求制造业进行转型升级，经济环境和发展方式的变化均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公司产品的国内外需求造成不利影响。

2、 政策性风险

直升机产业的发展受国家政策、行业发展政策的影响，相关政策的调整变动对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均会产生影响。

3、 产品质量与安全生产风险

直升机及零部件是高科技产品，具有高精密、高难度、高性能的特征，生产工艺复杂、质量要求苛刻、制造技术要求高，质量管理稍有疏忽，将导致产品超差甚至报废，重大的质量事故可能引发客户延缓订单、企业停产整顿。质量管理不善将导致订单延缓、取消的风险。尽管公司对各项业务都制定了明确的操作流程并标示了业务风险点，但仍可能出现不按业务操作规范行事的情况，从而影响产品质量或是发生安全事故，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4、 原材料短缺及价格波动风险

直升机及零部件产品对原材料的性能具有较高要求，其用材多选用强度高、重量低、耐腐蚀性强、可塑性好的材料，多为特种铝材、特种钢材、钛合金等特种稀有原材料以及碳纤维、树脂基等航空复合材料。如果该部分原材料出现短缺的情况，将会影响产品的按时、按量、保质交付，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此外，近年来随着新材料在直升机制造中的使用程度不断提高，由于新材料的质量和加工工艺特性还不稳定，造成新材料制造的成辅件的成本较高，原材料价格的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有较大影响。

5、 技术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为高新技术行业，技术水平、行业标准及客户需求日新月异，而我国直升机的发展水平与国际上仍有一定差距。为尽快达到国际水平，还需要在总体方案设计、关键新结构、新材料、新工艺研究等多方面取得突破。如果公司未能及时研制出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未能追

赶上世界直升机制造业技术进步的步伐，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另外，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的同时将增加开发新产品实验失败或无法满足规模化生产要求的风险。

6、资源分散造成的管理风险

公司资产分布在黑龙江哈尔滨、江西景德镇、河北保定、天津高新区等地，地域跨度较大，对公司的运营管理提出更高要求。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产品涉及国家航空武器装备，根据行业主管部门保密要求，公司无法披露产品型号、产销量、销售单价等相关数据及新产品研制的进展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现金分红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盈利水平等因素，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 本公司拟以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589,476,716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人民币2.33元（含税），即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137,348,074.83元（含税）。
2. 上述分配方案实施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3. 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决定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7年	0	2.33	0	137,348,074.83	455,376,417.90	30.16
2016年	0	2.30	0	135,579,644.68	439,161,530.54	30.87
2015年	0	2.50	0	147,369,179.00	437,050,786.65	33.72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公司于2014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长期有效	是	是	无	
	解决关联交易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详见公司于2014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长期	是	是	无	
	其他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航空工业	详见公司于2014年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相关主体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长期	是	是	无	

		财务公司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承诺								
其他承诺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 2017 年 10 月 27 日《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公告》（临：2017-029）。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20,000	54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财务顾问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11 日《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临：2017-009）。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实守信，未发生违法失信的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

	2017 年 3 月 14 日披露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编号：临 2017-03）
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的公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11 月 22 日披露的《关于调整日常关联交易上限的公告》（编号：临 2017-03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其他关联人	205,803.45	1,141,633.96	151,400.65	582,823.92	568,860.74	807,327.86
合计		205,803.45	1,141,633.96	151,400.65	582,823.92	568,860.74	807,327.86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正常业务往来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冲回坏账准备 1,543.11 万元。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天津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中航锦江航空维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厂房	20,155,367.35	2017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1,334,675.68	合同约定		是	其他关联人

租赁情况说明

详见上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09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7,09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7,09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0.1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公民应尽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对职工、客户、消费者、债权人、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公司在经济效益稳定增长的同时，非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制订了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尊重和员工的个人利益，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

公司一直以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产品为使命，与客户建立良好关系，为客户提供满意的产品，完善售后服务，实现共赢。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非常注重环境保护和节能降耗，积极履行企业公民的义务，承担社会责任，实现不断奉献社会、用户提升价值的愿景。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报告期内按照地方政府及航空工业集团公司节能环保相关要求，全年无环境污染事件发生；全面完成地方政府下达的年度节能减排目标；同时，按照公司环保相关工作部署，开展绿色航空企业工作，进一步推进节能环保工作。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2013年11 月4日	16.87	196,826,716	2016年11 月4日	196,826,716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1,3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73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0	166,270,802	28.21	0	无		国有法人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0	110,726,172	18.78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22,800	38,652,558	6.56	0	无		国有法人
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199,534	36,871,252	6.25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808,943	7,620,640	1.29	0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95,643	1.05	0	无		未知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成泉汇涌八期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376,285	0.91	0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833,860	5,344,096	0.91	0	无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48,500	0.60	0	无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零二组合	-1,570,571	3,129,651	0.53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66,270,802	人民币普通股	166,270,802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110,726,172	人民币普通股	110,726,172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38,652,558	人民币普通股	38,652,558				
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871,252	人民币普通股	36,871,25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7,620,640	人民币普通股	7,620,64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95,643	人民币普通股	6,195,643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信信托成泉汇涌八期金融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376,285	人民币普通股	5,376,28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344,096	人民币普通股	5,344,096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48,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48,5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3,129,651	人民币普通股	3,129,65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为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股东，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及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p> <p>中航科工通过资产管理计划购买的 622,800 股本公司股票，详见 2015 年 7 月 15 日公告（编号：临 2015-026）。截止报告期末，该部分股份已转入公司证券主账户。</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林左鸣
成立日期	2003 年 4 月 30 日

主要经营业务	直升机、支线飞机、教练机、通用飞机、飞机零部件、航空电子产品、其他航空产品的设计、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汽车、汽车发动机、变速器、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究、开发、生产；汽车（不含小轿车）的销售；汽车、飞机、机械电子设备的租赁；医药包装机械、纺织机械、食品加工机械及其他机械及电子设备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上述产品的安装调试、维修及其他售后服务；实业项目的投资及经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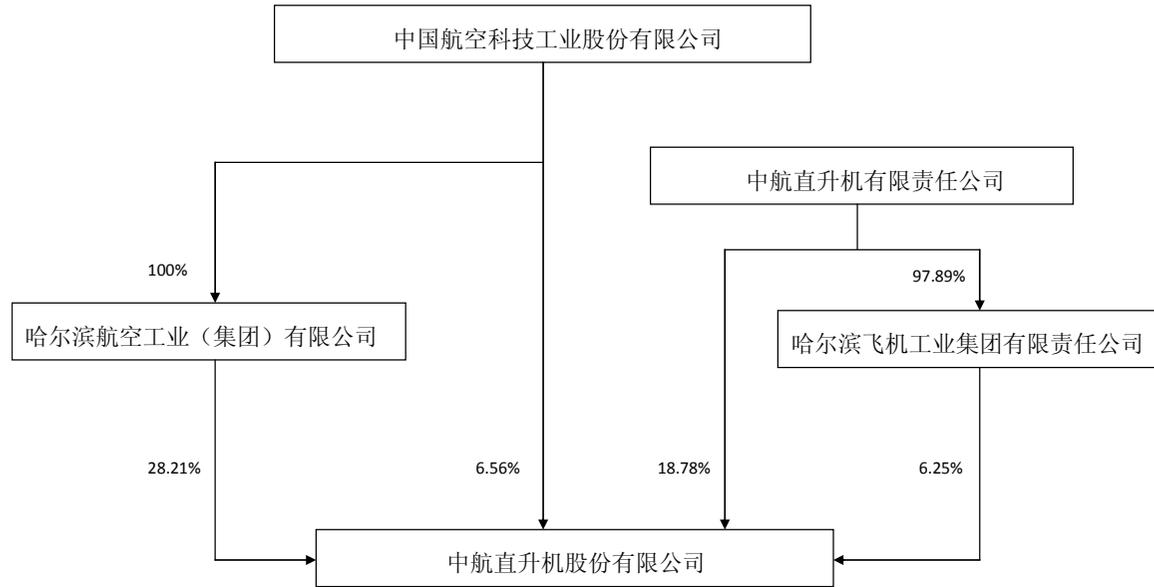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为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保证与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行动保持一致。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林左鸣
成立日期	2008 年 11 月 6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军用航空器及发动机、制导武器、军用燃气轮机、武器装备配套系统和产品等的预先研究、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保障和服务等业务；民用航空器及发动机、机载设备与系统、燃气轮机、汽车、摩托车及其发动机（含零部件）、制冷设备、电子产品、环保设备、新能源设备等机电产品的设计、研制、开发、试验、生产、销售、维修、服务等业务；

	金融、租赁、通用航空服务、交通运输、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承包建设等相关产业的投资、建设和经营；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技术贸易、技术服务以及国际贸易，开展国际合作等业务；经营国家授权、委托以及法律允许的其他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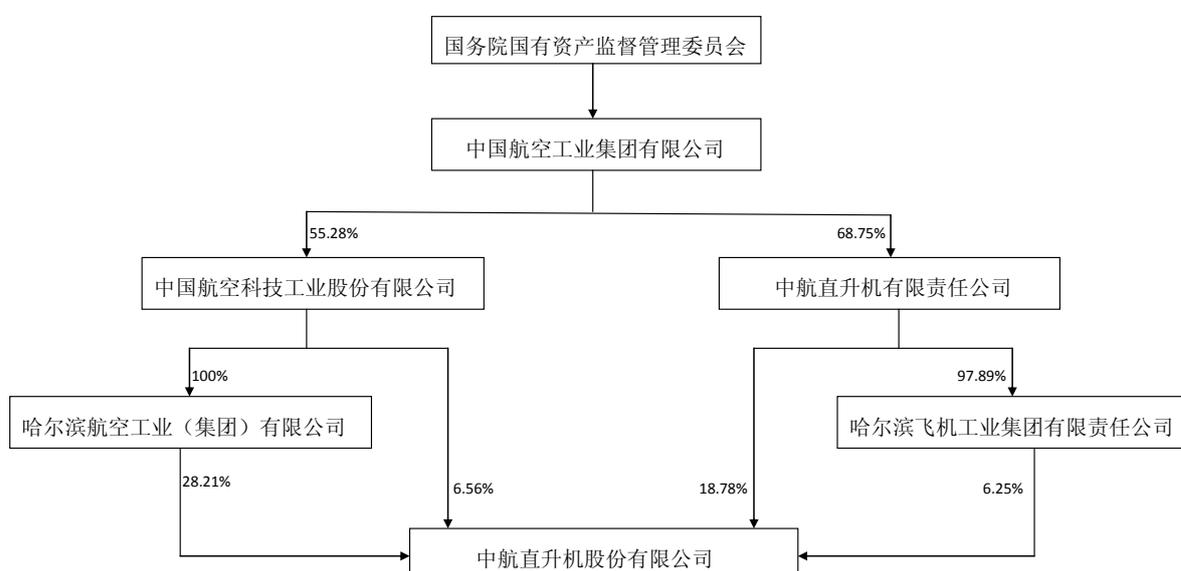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由全民所有制改制为国有独资公司,公司名称由“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变更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详见2018年1月3日《关于实际控制人完成改制及名称变更的公告》(编号:临2018-02)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哈尔滨航空	张继超	1991年11		45,000	制造、销售航空产品、汽车用液

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月 12 日			化气钢瓶（不含液化气）、普通机械（国家、省专项规定除外）、专用设备制造、煤气罐、铝型材制品、专用胶片、橡胶零件、塑料制品；销售用松花江微型汽车串换的汽车（不含小轿车）；按外经贸部核定的范围从事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的业务；普通货物运输、集装箱运输、土方运输。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曲景文	2009 年 2 月 26 日		800,000	直升机及其他航空器、航空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维修服务；风力发电设备及其他非航空机电产品（不含汽车）的研发、生产、销售、维修服务；货物及技术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情况说明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曲景文	董事长	男	53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30.30	是
吕杰	董事 总经理	男	55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4,000	4,000	0		62.80	否
黎学勤	董事	男	54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0	是
唐军	董事	男	55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0	是
堵娟	董事 总会计师	女	51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46.36	否
张宪	董事	男	58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0	是
鲍卉芳	独立董事	女	54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6.00	否
吴坚	独立董事	男	64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6.00	否
王正喜	独立董事	女	57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2.00	否
胡晓峰	监事会主席	男	59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0	是
许培辉	监事	男	57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0	是
洪波	监事	男	54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0	是
郭念	职工监事	男	55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4,000	4,000	0		41.14	否
张银生	职工监事	男	55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1,000	1,000	0		35.71	否
夏群林	副总经理	男	55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45.96	否
陈光	副总经理	男	53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45.41	否
孙庆民	副总经理	男	54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45.55	否
洪蛟	副总经理	男	48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1,000	1,000	0		19.00	否
裴家利	副总经理	男	62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0	是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聂小铭	副总经理	男	51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46.68	否
周新民	副总经理	男	48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38.40	否
张继超	副总经理	男	51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47.55	否
吴希明	总设计师	男	53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0	是
顾韶辉	董事会秘书	男	47	2017年8月23日	2020年8月23日	0	0	0		18.58	否
离任:											
余枫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5	2014年8月12日	2017年5月18日	3,200	3,200	0		21.13	否
常怀忠	董事	男	60	2015年5月22日	2017年3月14日	0	0	0		0	是
罗霖斯	董事	男	53	2014年8月12日	2017年3月14日	0	0	0		0	是
刘慧	董事	男	57	2014年8月12日	2017年3月14日	0	0	0		0	是
王玉杰	独立董事	女	72	2014年8月12日	2017年8月12日	0	0	0		4.00	否
倪先平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14年8月12日	2017年4月27日	0	0	0		0	是
陈灌军	监事	男	55	2015年5月22日	2017年4月27日	0	0	0		0	是
合计	/	/	/	/	/	13,200	13,200		/	562.57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曲景文	历任航空工业哈飞公司飞机设计所主任、副总设计师、所长，哈飞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哈飞公司航空事业部常务副部长，哈航集团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哈飞股份总经理，哈飞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直升机公司副总经理、分党组成员，航空工业通飞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分党组书记，幸福控股董事长，中航科工总经理、中航直升机公司董事长。
吕杰	历任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飞行试验研究院室主任、副所长，中国飞行试验研究院科技部部长、总工程师、科技委主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科技发展部副部长、工程办主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重大项目管理部办主任、防务工程部办主任，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分党组书记。
黎学勤	历任成都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党委书记、董事，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成都艾特航空制造有限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哈尔滨东安发动机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航空发动机研究院第一分院分党组书记、副院长，六〇六所党委书记、副所长，中航空天发动机研究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党组成员，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特级专务、监事会工作三办副主任。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唐军	历任中航工业西飞工艺员，机加总厂技术副厂长，制造工程部部长，材工所所长，质量保证部部长，副总经理；中航工业西飞董事长、总经理；中航工业飞机总经理；中航工业质量安全管理部部长。现任中航科工副总经理。
堵娟	历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财务部处长，中航发动机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财务管理部部长。
张宪	历任中国第三机械工业部科员；航空航天工业部企业财务处副处长；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企业财务处处长；航空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中航控股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亚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综合管理部股东事务办公室高级专务。现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监事会工作三办成员、计划财务部股东权益监督办公室高级专务。
鲍卉芳	现任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湖南南岭民用爆破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四川成发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云南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银信长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吴坚	历任中国民航上海航空器审定中心副主任、主任；中国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审定处处长、党委常委、副局长、总工程师。已退休。
王正喜	历任哈飞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哈航集团财审部部长，北京长空机械有限责任公司副总会计师、总经理助理、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北京航科发动机控制系统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已退休。
胡晓峰	历任陕飞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汉航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飞机部部长；中国航空工业集团运输机公司筹备组副组长；中航工业飞机公司总经理、分党组书记；中航工业机电公司董事、董事长；中航重机董事长。现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副总经济师、监事会工作三办主任。
洪波	历任贵州天义电器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贵州航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航航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中航贵州飞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航航空装备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高级专务。
许培辉	历任 628 所副所长；中国航空工业总公司机关服务中心副主任；中国一航机关服务中心主任、党委书记，三产发展部部长；中航工业防务事业部副总经理、分党组成员，中航工业航空装备副总经理、分党组成员。现任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监事会工作三办成员、高级专务。
郭念	历任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会审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哈飞股份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张银生	历任昌飞公司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部部长，昌飞公司直升机公司计划部副部长、综合管理部部长，昌飞公司发展规划部部长、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吴希明	历任中国直升机设计研究所总设计师、高级专务，中航工业直升机研发中心副主任、总设计师，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总设计师。
夏群林	历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国际合作贸易部副部长、部长；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陈光	历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直升机部（公司）副部长（副总经理）、巡视员；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孙庆民	历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生产调度试飞部副部长，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管理部部长，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洪蛟	历任中国直升机设计研究所副所长，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直升机设计研究所所长。
裴家利	历任天津港保税区计划统计局局长（兼）天津空港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天津港保税区综合经济局局长、天津港保税区劳动人事局局长兼天津港保税区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聂小铭	历任昌飞公司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科技委主任、党委书记，哈飞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周新民	历任昌飞公司总工艺师、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工程师、科技委主任、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昌飞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张继超	历任哈飞公司飞机设计研究所所长、哈飞公司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工程师，中航工业通飞公司总工程师、分党组成员；现任哈飞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顾韶辉	历任哈飞集团、哈飞股份证券投资部经理；哈飞股份证券办公室主任、职工代表监事；哈飞股份董事会秘书、证券办公室主任。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届满，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进行了换届，选举产生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曲景文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和监事报酬的决策程序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和董事会、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整体薪酬政策、工资标准、个人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行政职务、工作绩效以及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完成的实际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期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62.57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余枫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常怀忠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罗霖斯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刘慧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王玉杰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倪先平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工作变动
陈灌军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曲景文	董事长	选举	换届选举
吕杰	总经理	聘任	聘任
黎学勤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唐军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堵娟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张宪	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王正喜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选举
胡晓峰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换届选举
许培辉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邱光荣	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届满进行了换届选举，并重新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29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2,33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1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7,625
销售人员	159
技术人员	2,410
财务人员	96
行政人员	2,044
合计	12,3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317
本科	3,712
专科	4,635
专科以下	3,665
合计	12,33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国家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公司实行岗位工资+绩效工资薪酬制度，岗位工资根据岗位职能确定，绩效工资根据公司科研生产经营情况及工作实际确定，领导人员年薪按照考核结果进行兑现。各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质量效益为中心，建立适应市场经济规律的管理、研发、生产、营销和服务体系；建立具有竞争性的用人机制和薪酬体系；运用 AOS 管理思想，对现有的管理流程进行全面优化。加大岗位技能培训力度，完善公司培训制度，创新公司培训体系。培训工作以公司推进的各项基础管理创新工作为中心，重点进行岗位技术技能培训、管理创新培训、质量培训、安全保密培训、各类取证培训和提升各项业务能力水平等方面的培训工作，在合理构建公司人才队伍的基础上，造就一批业务能力突出、责任心强、具有良好沟通能力的高素质管理人才队伍；造就一批能够掌握核心技术、加快科研成果转化、不断研发新技术的高技术人才队伍；造就一批技艺水平精湛、产品质量高并善于传道授业的高技能人才队伍。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目前，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已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要求。

1、股东和股东大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股东权利，规范股东大会的会议筹备、会议提案、议事程序、会议表决和决议、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程序，充分保证了公司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促进了股东大会议事效率的提高；公司公平的对待所有股东，最大限度地保护股东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股东和内幕人员进行内幕交易以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事项；股东大会期间，对每个提案都安排合理的讨论时间，让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并有律师现场见证。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上做到相互独立，除经营性资金往来外，不存在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没有利用其特殊地位谋取额外利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章程中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做出了明确规定，并通过内外审计制度、独立董事制度进行监督。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进行换届选举；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公司董事会成员九人，其中独立董事三人；各位董事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以认真负责、勤勉诚信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议议案。公司独立董事能认真履行职责，对重大事项独立判断，发表独立意见，并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关联交易、利润分配、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等方面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权责明确、相互制衡。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有效的发挥了各专门委员会作用，提高了董事会的决策水平和工作效率。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进行换届选举，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成员五人；各位监事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本着为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与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并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5、内幕信息登记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切实落实相关制度规定，从源头抓起，杜绝内幕交易，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流程，针对不同岗位确定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有效地避免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等违法行为的发生。

6、利益相关者

公司本着公平、公开、守信的原则，对待公司利益相关者。充分尊重银行及其他债权人、职工、供应商和客户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修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接待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来访和咨询；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能够保证所有投资者享有平等获得信息的权利。

8、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

公司坚持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完善内控制度，规范关联交易，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合理，防止产生利益转移及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发生。由于产品的特殊性，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4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4 月 27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6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6 月 23 日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8 月 23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8 月 24 日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年 12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	2017 年 12 月 2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大会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所有议案均获通过，表决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参加见证并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曲景文	否	6	4	2	0	0	否	2
吕杰	否	10	4	4	2	0	否	1
黎学勤	否	6	4	2	0	0	否	1
唐军	否	8	5	3	0	0	否	3
堵娟	否	8	5	3	0	0	否	3
张宪	否	8	5	3	0	0	否	3
鲍卉芳	是	10	5	4	1	0	否	3
吴坚	是	10	4	4	2	0	是	4
王正喜	是	4	3	1	0	0	否	1
离任								
余枫	否	4	2	2	0	0	否	1
常怀忠	否	2	1	1	0	0	否	0

罗霖斯	否	2	1	1	0	0	否	0
刘慧	否	2	1	1	0	0	否	0
王玉杰	是	6	2	3	1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吴坚在 10 月至 11 月，因个人原因身在国外，且公司两次董事会相隔较近，未能亲自出席，但通过邮件充分了解会议议案并委托其他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表决。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工作细则，规范并认真履行各委员会的职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督、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指导内部审计机构落实内部审计计划，审阅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评估内部控制有效性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选聘的高级管理人员、董事候选人等情况进行了审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对公司制定的战略规划、重大项目方案等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本着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受损害的宗旨，持续围绕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情况、重大关联交易等多方面充分履行监督指导职责，并发表明确意见，未发现公司在上述方面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况。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与薪酬激励制度，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和约束机制。董事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其中副总经理由总经理提名），任期3年。由董事会按年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职责履行情况进行了考评，并根据考评结果决定薪酬定级和聘用情况。公司通过严格、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权限、职责等作了相应的约束。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批准，依据公司整体薪酬政策、工资标准、个人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行政职务、工作绩效以及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完成的实际情况确定，每月发放基本工资，浮动工资根据年度经营计划完成情况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情况实施奖惩发放。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的目标。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了审计意见，并出具了标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于2017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18BJA100055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直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直股份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直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2017 年末，中直股份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资产负债表日，应收账款的减值准备是基于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评估计算得出的。评估应收账款可回收性需要管理层进行大量的判断，包括确定客户目前信用等级、了解客户以往还款历史以及评估当前市场情况等。这些工作都涉及大量的管理层判断与估计，因此我们将其列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1，财务报表附注七、5、(1)。</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p> <p>(1) 了解并测试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政策、程序、方法和相关内部控制；</p> <p>(2) 与管理层沟通其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的估计；</p> <p>(3) 检查应收账款账龄划分的准确性，并选取样本核对至原始支持性文件；</p> <p>(4) 询问管理层判断重大或账龄较长应收账款可回收性时考虑的主要因素；</p> <p>(5) 检查并分析历史回款情况；</p> <p>(6) 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并核对至银行进账单。</p>
2. 存货跌价准备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2017 年末，中直股份公司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管理层主要根据存货的残损变质、积压呆滞和技术淘汰的状态</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p> <p>(1) 了解并测试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政策、程序、方法和相关内部控制；</p> <p>(2) 执行存货监盘程序；关注陈旧和滞销</p>

<p>和目前市场、生产状况预测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每一报告期末以单个存货项目为基础对存货进行检查，对陈旧和滞销的存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变现净值。这些工作都涉及大量的管理层判断与估计，因此我们将其列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2、(3)，财务报表附注七、10、(2)/(3)。</p>	<p>存货；</p> <p>(3) 获取公司技术鉴定部门对于存货状况和可变现净值的认定；</p> <p>(4) 检查以前年度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的变化情况；</p> <p>(5) 执行存货减值测试程序。</p>
<p>3. 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p>	
<p>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中的应对</p>
<p>2017 年度，中直股份公司对建造合同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该等估计受到对未来市场以及对经济形势判断的影响，进而可能影响中直股份公司是否按照完工百分比法在恰当会计期间确认收入，因此我们将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的收入列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9、(1)，附注五、33、6、(2)、1)及附注七、61、(3)。</p>	<p>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p> <p>(1) 我们了解并测试公司建造合同核算和预计总收入与总成本的确定和变动的政策、程序、方法和相关内部控制。</p> <p>(2) 我们根据上年度及本年度财务报表中建造合同收入和成本的变化，以识别和了解差异产生的原因。</p> <p>(3) 我们取得在建项目合同清单，检查相应的建造合同、结算收款等具体合同执行情况。</p> <p>(4) 我们取得并检查在建项目的预计总成本明细表。</p> <p>(5) 我们测试管理层做出会计估计以及相关的依据和数据。</p> <p>(6) 我们结合对存货的审计程序，对年末未完工合同进行现场监盘和截止性测试。</p>

四、 其他信息

中直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直股份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直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直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直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直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直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直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刚（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宋勇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五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3,535,853,787.93	2,610,300,060.33
应收票据	七、4	264,796,805.24	134,131,291.32
应收账款	七、5	1,723,907,297.56	1,783,341,417.45
预付款项	七、6	391,621,078.75	1,153,017,622.42
其他应收款	七、9	13,663,309.87	22,498,215.77
存货	七、10	12,838,328,121.79	10,498,634,499.98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99,866,683.56	115,357,526.13
流动资产合计		18,968,037,084.70	16,317,280,633.4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71,297,459.06	47,165,323.54
固定资产	七、19	2,358,266,832.22	2,417,365,527.82
在建工程	七、20	124,020,920.50	198,202,573.70
固定资产清理	七、22	75,890.21	65,047.53
无形资产	七、25	574,713,259.90	576,738,466.7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33,962,264.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02,502,293.37	98,362,362.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9,231,742.42	11,273,127.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33,332,789.32	3,508,434,556.96
资产总计		22,501,369,874.02	19,825,715,190.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340,000,000.00	390,000,000.00
应付票据	七、34	3,599,101,026.88	3,994,143,764.62
应付账款	七、35	4,953,255,443.34	4,411,965,318.77
预收款项	七、36	4,729,625,353.72	2,462,200,910.14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38,177,496.08	33,407,146.72
应交税费	七、38	110,156,706.21	64,975,247.30
应付利息	七、39	4,916,493.73	
其他应付款	七、41	333,321,791.19	580,385,968.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77,302,000.00	75,691,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61,284,006.76	52,300,231.98
流动负债合计		14,247,140,317.91	12,065,069,587.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55,112,000.00	75,025,000.00
长期应付款	七、47	68,428,551.08	137,583,757.46
专项应付款	七、49	194,672,137.16	186,442,767.75
预计负债	七、50	276,431,773.95	212,529,243.76
递延收益	七、51	73,017,500.00	75,107,5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67,467,737.50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5,129,699.69	686,688,268.97
负债合计		14,982,270,017.60	12,751,757,856.64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589,476,716.00	589,476,716.00
资本公积	七、55	4,232,719,717.30	4,232,719,717.30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8,364,000.00	-8,320,000.00
专项储备	七、58	147,113,976.70	123,076,342.54
盈余公积	七、59	347,916,277.54	333,005,545.34
未分配利润	七、60	1,893,503,250.99	1,588,617,209.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219,093,938.53	6,858,575,531.15
少数股东权益		300,005,917.89	215,381,802.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7,519,099,856.42	7,073,957,333.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501,369,874.02	19,825,715,190.36

法定代表人：曲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堵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剑锋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16,846,653.76	1,028,407,016.06
预付款项		2,9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85,040,000.00	60,71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62,528.36	
流动资产合计		1,101,952,082.12	1,089,117,016.0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4,875,517,559.10	4,875,517,559.10
固定资产		176,645.31	
在建工程		44,102.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75,738,306.97	4,875,517,559.10
资产总计		5,977,690,389.09	5,964,634,575.16
流动负债：			
应交税费		465,493.80	1,485,309.23
其他应付款		3,829,096.34	3,281,144.31
流动负债合计		4,294,590.14	4,766,453.54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294,590.14	4,766,453.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9,476,716.00	589,476,716.00
资本公积		4,505,545,032.27	4,505,545,032.27
盈余公积		228,552,580.64	213,641,848.44
未分配利润		649,821,470.04	651,204,524.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73,395,798.95	5,959,868,121.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977,690,389.09	5,964,634,575.16

法定代表人：曲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堵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剑锋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048,108,835.61	12,521,514,020.85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2,048,108,835.61	12,521,514,020.85
二、营业总成本		11,509,321,146.97	11,994,978,623.43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0,199,379,813.38	10,760,266,710.38
税金及附加	七、62	20,631,556.16	11,010,488.86
销售费用	七、63	117,224,658.31	130,789,318.97
管理费用	七、64	1,140,696,736.41	1,050,445,524.68
财务费用	七、65	687,480.17	4,050,082.87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30,700,902.54	38,416,497.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066,306.93	-14,063,810.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66,306.93	-14,063,810.58
其他收益	七、69	7,759,086.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47,613,081.57	512,471,586.8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0	2,380,597.84	13,403,559.92
减:营业外支出	七、71	1,634,316.54	4,729,830.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8,359,362.87	521,145,316.4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2	92,981,610.58	81,564,480.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377,752.29	439,580,835.5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377,752.29	439,580,835.5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1,334.39	419,305.00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5,376,417.90	439,161,530.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3	16,684,000.00	-8,320,000.00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684,000.00	-8,320,0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684,000.00	-8,32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6,684,000.00	-8,320,00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72,061,752.29	431,260,835.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72,060,417.90	430,841,530.5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4.39	419,305.0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25	0.74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725	0.74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曲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堵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剑锋

母公司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47,506.11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547,506.11
税金及附加		1,982.50	6,030.40
管理费用		31,300,497.39	32,871,402.90
财务费用		-18,795,608.42	-18,816,993.19
资产减值损失		2,670,000.00	1,681,451.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164,222,235.48	147,369,179.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9,045,364.01	131,627,286.92
加：营业外收入		61,958.00	
减：营业外支出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107,322.01	131,627,286.9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107,322.01	131,627,286.9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107,322.01	131,627,286.9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9,107,322.01	131,627,286.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曲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堵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剑锋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437,994,714.86	9,471,072,717.7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85,480.37	11,018,714.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	1,186,907,949.85	2,312,462,61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7,088,145.08	11,794,554,046.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21,530,647.06	8,804,607,952.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76,064,363.86	1,709,764,980.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8,561,385.31	159,560,423.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	2,307,340,926.67	1,419,040,501.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23,497,322.90	12,092,973,85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590,822.18	-298,419,811.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656,285.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9,981.42	149,262.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		3,125,434.7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9,981.42	29,930,982.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422,935.90	189,497,906.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	2,014,734.18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437,670.08	190,497,906.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107,688.66	-160,566,923.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1,142,000.00	849,4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	26,541,016.43	57,372,206.14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7,683,016.43	1,106,822,206.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0,815,000.00	939,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647,444.83	173,754,655.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4	90,853.50	4,659,360.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3,553,298.33	1,117,664,016.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70,281.90	-10,841,809.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718.42	55,698.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6,610,133.20	-469,772,845.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6,958,973.54	2,306,731,819.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3,569,106.74	1,836,958,973.54

法定代表人：曲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堵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剑锋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21,324.9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034,621.77	22,925,97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34,621.77	27,847,295.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1,147.9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39,830.16	25,881,591.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6,609.42	5,894,051.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27,545.55	53,991,357.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013,985.13	85,858,14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79,363.36	-58,010,852.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222,235.48	147,369,17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222,235.48	147,369,179.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3,589.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589.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98,645.74	147,369,17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2,186.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2,186.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5,579,644.68	147,369,17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58,911.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579,644.68	151,828,090.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579,644.68	-147,365,904.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560,362.30	-58,007,577.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8,407,016.06	1,086,414,593.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6,846,653.76	1,028,407,016.06

法定代表人：曲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堵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剑锋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9,476,716.00	4,232,719,717.30	-8,320,000.00	123,076,342.54	333,005,545.34	1,588,617,209.97	215,381,802.57	7,073,957,333.72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9,476,716.00	4,232,719,717.30	-8,320,000.00	123,076,342.54	333,005,545.34	1,588,617,209.97	215,381,802.57	7,073,957,333.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684,000.00	24,037,634.16	14,910,732.20	304,886,041.02	84,624,115.32	445,142,522.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84,000.00			455,376,417.90	1,334.39	472,061,752.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622,780.93	84,622,780.9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4. 其他							-15,377,219.07	-15,377,219.07
(三)利润分配					14,910,732.20	-150,490,376.88		-135,579,644.68
1. 提取盈余公积					14,910,732.20	-14,910,732.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5,579,644.68		-135,579,644.68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五)专项储备				24,037,634.16				24,037,634.16
1. 本期提取				38,082,867.45				38,082,867.45
2. 本期使用				14,045,233.29				14,045,233.29
(六)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9,476,716.00	4,232,719,717.30	8,364,000.00	147,113,976.70	347,916,277.54	1,893,503,250.99	300,005,917.89	7,519,099,856.42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9,476,716.00	4,232,719,717.30		96,642,833.09	319,842,816.65	1,309,987,587.12	14,962,497.57	6,563,632,167.73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9,476,716.00	4,232,719,717.30		96,642,833.09	319,842,816.65	1,309,987,587.12	14,962,497.57	6,563,632,167.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8,320,000.00	26,433,509.45	13,162,728.69	278,629,622.85	200,419,305.00	510,325,165.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320,000.00			439,161,530.54	419,305.00	431,260,835.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13,162,728.69	-160,531,907.69		-147,369,17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162,728.69	-13,162,728.69		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369,179.00		-147,369,179.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26,433,509.45				26,433,509.45
1. 本期提取				36,491,707.38				36,491,707.38
2. 本期使用				10,058,197.93				10,058,197.93
(六)其他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9,476,716.00	4,232,719,717.30	-8,320,000.00	123,076,342.54	333,005,545.34	1,588,617,209.97	215,381,802.57	7,073,957,333.72

法定代表人：曲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堵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剑锋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9,476,716.00	4,505,545,032.27	213,641,848.44	651,204,524.91	5,959,868,121.62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9,476,716.00	4,505,545,032.27	213,641,848.44	651,204,524.91	5,959,868,121.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910,732.20	-1,383,054.87	13,527,677.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107,322.01	149,107,322.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14,910,732.20	-150,490,376.88	-135,579,644.68
1.提取盈余公积			14,910,732.20	-14,910,732.2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5,579,644.68	-135,579,644.68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9,476,716.00	4,505,545,032.27	228,552,580.64	649,821,470.04	5,973,395,798.95

项目	上期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9,476,716.00	4,505,545,032.27	200,479,119.75	680,109,145.68	5,975,610,013.70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9,476,716.00	4,505,545,032.27	200,479,119.75	680,109,145.68	5,975,610,013.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162,728.69	-28,904,620.77	-15,741,892.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627,286.92	131,627,286.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利润分配			13,162,728.69	-160,531,907.69	-147,369,17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162,728.69	-13,162,728.6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7,369,179.00	-147,369,179.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89,476,716.00	4,505,545,032.27	213,641,848.44	651,204,524.91	5,959,868,121.62

法定代表人：曲景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堵娟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剑锋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历史沿革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称为哈飞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是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企改[1999]720号文批准，由原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航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飞龙专业航空公司、哈尔滨双龙航空工程有限公司、中国航空工业供销总公司、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哈尔滨公司等四家企业以现金出资，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经2014年9月25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于2014年12月25日更名为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股本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发行字15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0年11月22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并于同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038。上市后，总股本15,000万股，其中流通股6,000万股。

经公司200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1年末总股本15,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股、转增4股。送转后总股本增至24,000万股。

经公司200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0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证监会批准（证监发行字[2003]102号），本公司2002年度向社会公众股股东以每10股配3股的比例配售4,500万股普通股。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哈航集团经财政部财企[2002]426号文批准，以现金方式认购150万股，占可认购股数的5.59%，哈航集团其余配股认购权放弃。此次发行实际配售1,950万股，以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按每10股配1.875股比例配售。配股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25,950万股。

经公司200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以2003年末股本为基数实施了每10股送3股的分配方案，送股后公司总股本变为33,735万股，其中非流通股股份为18,915万股，流通股份为14,820万股。

2006年8月24日，本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公司总股本不变，其中限售流通股16,886万股，无限售流通股16,849万股。

2007年8月24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第一批限售股上市，公司总股本不变，2007年末限售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不变。

2009年8月24日，哈航集团承诺所持本公司股票自股改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后可上市交易的股票自愿继续锁定两年至2011年8月24日。

2011年8月24日，哈航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16,886万股限售流通股解禁，2011年末流通股33,735万股。

根据公司2013年3月29日召开的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223号《关于核准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本公司于2013年10月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向中航直升机有限

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直升机”）、中国航空科技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科工”）和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哈飞集团”）非公开发行股份 19,682.67 万股；2013 年 11 月向特定投资者发行 5,530 万股。完成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58,947.67 万股。

3、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人变动

2003 年因中国航空工业第二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第二集团”）重组设立中航科工之需要，根据国务院批准的重组方案（国经贸企改[2003]262 号《关于同意中航二集团重组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变更的批复》），本公司的原控股股东哈航集团（持有本公司 14,312 万股，占 59.63%）之股东由原中航第二集团、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等四家公司变更为中航科工，导致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发生变动。本次重组完成后，哈航集团仍持有本公司 14,312 万股、占总股本的 59.63%，股权性质为国有法人股。哈航集团的控股股东为中航科工，中航科工的控股股东为中航第二集团。本公司的直接持股人并未因本次重组发生变化。本公司的最终实际控制人仍为中航第二集团。公司本次间接股东变动并未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公司主营业务发生任何改变。

2008 年 11 月 6 日中航第二集团与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第一集团”）进行重组，合并设立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以下简称“航空工业集团”），并依法承继原中航第一集团及中航第二集团的全部权利义务，航空工业集团成为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2013 年 10 月和 2013 年 11 月非公开和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后，本公司母公司变更为中航科工。

2017 年 12 月 26 日，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航空工业集团完成公司制改制，公司名称由“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变更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4、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制造业中的交通运输设备制造业。

5、经营范围

本公司于 1999 年 7 月 30 日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于 2017 年 7 月 25 日取得哈尔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发区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7028500774）。公司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南岗区集中开发区 34 号楼；法定代表人：曲景文；注册资本：人民币 33,735 万元；主营业务：航空产品及零部件的开发、设计、研制、生产、销售，航空科学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机电产品的开发、设计研制、生产和销售以及经营进出口业务。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江西昌河航空工业有限公司（简称“昌河航空”）、景德镇昌航航空高新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景航高新”）、惠阳航空螺旋桨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惠阳公司”）、天津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天津直升机”）、哈尔滨哈飞航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哈飞航空”）、哈尔滨通用飞机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哈尔滨通飞”）7 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根据江西昌河阿古斯特直升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河阿古斯特”）的章程规定不对其具有控制权，减少 1 家。

详见本附注“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过程中，已全面评估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集团利用所有可获得的信息，包括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通过银行融资等财务资源支持的信息作出评估后，合理预期本集团将有足够的资源在自资产负债表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保持持续经营，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存货的计价方法、收入的确认时点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价值较大的直升机生产周期较长、因行业特性导致正常营业周期长于一年，尽管相关资产往往超过一年才变现、出售或耗用，仍然划分为流动资产；正常营业周期中的经营性负债项目即使在资产负债日后超过一年才予以清偿，仍然划分为流动负债。除此之外，本集团业务的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的资产或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负债归类为流动资产或流动负债。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

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对于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2）金融负债

1）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的金融负债包括其他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1. 应收款项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年末余额大于（含）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

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	3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 年以上		
3—4 年	20	2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导致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非重大应收款项的特征包括：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5).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2. 存货√适用 不适用**(1) 存货的分类**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材料采购、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和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除原材料以计划成本核算，对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材料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外，其他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周转材料包括专用工装、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专用工装按照定额摊销，除专用工装之外的周转材料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专用工装按照定额摊销，除专用工装之外的周转材料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主体。合营企业为本公司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公司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本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2-40	3%	8.08%-2.4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8	3%	9.70%-5.3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19.40%-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	19.40%-9.7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30	3%	19.40%-3.2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集团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

(1) 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量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3.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4.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存在如下离职后福利：

①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企业年金计划

本集团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该类离职后福利属于设定提存计划，本集团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本集团按员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计提年金并向年金计划缴款，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25. 长期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是指除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以外的其他各种长期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租赁费、以分期付款方式购入固定资产等发生的应付款项等。子公司昌河航空和惠阳公

司为离休、退休和内退人员（“三类人员”）承担补充养老、医疗福利及补贴等离退休福利，经批准预提了三类人员费用，在“长期应付款”中列示。“三类人员费用”作为设定收益计划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长期应付款，列示为流动负债。

26.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27.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8.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9.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航空产品、风机产品等商品销售收入和提供劳务收入等。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和方法如下：

（1）商品销售收入

对于生产周期在一年内（包括一年）或价值较小的产品，在产品实际交付时按合同暂定价格确认收入，待结算后按实际应收到的补价于结算当期确认收入；对于生产周期超过一年的或价值较大的产品，根据建造合同按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即：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0.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

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对与子公司和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②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32. 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持有待售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 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8)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 利润分配

本公司的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后确认为负债。

4.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地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5.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集团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集团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集团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6.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1）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1) 租赁的归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合并范围—持有被投资方半数以下表决权但控制被投资单位

2016 年，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哈飞航空联合黑龙江省政府指定投资方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正投资”）与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航通飞”），共同投资设立哈尔滨通飞。根据三方签订的投资协议，哈飞航空以 2 亿元实物方式出资，出资比

例为 40%；大正投资以 1 亿元现金方式出资，出资比例为 20%；中航通飞以 2 亿元现金方式出资，出资比例为 40%。根据哈尔滨通飞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按照其对公司的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即哈飞航空的表决权比例为 40%，中航通飞的表决权比例为 40%，大正投资的表决权比例为 20%。

哈飞航空于 2016 年与中航通飞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根据该一致行动协议的规定，双方就决定目标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决策行使表决权时，中航通飞承诺与哈飞航空保持一致意见，采取一致行动。本集团认为，该一致行动协议的签订使得哈飞航空在哈尔滨通飞股东会的有效表决权和董事席位均超过了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会和董事会表决权比例，因此，本公司通过哈飞航空拥有对哈尔滨通飞的控制权。

（2）估计

1) 建造合同收入确认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公司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假设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职工离职率、提前退休率和其他因素。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的差异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负债余额以及当期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2017年，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代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合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集团在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并按照上述准则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变更相关会计政策。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于2017年10月25日经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批准。	说明

其他说明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代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合终止经营》的规定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本集团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在编制2017年度财务报表时，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累计影响额为：“其他收益”项目增加7,759,086.00元，“营业外收入”项目减少7,759,086.00元，对利润总额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无需要披露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3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现代服务业收入	6%
增值税	销售出口收入	0%
房产税	对拥有产权的房屋按国家规定的比例	—
其他税费	按国家有关法律的规定计算缴纳	—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哈飞航空	15
昌河航空	15
景航高新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财税字[1994]11号文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军品科研生产免税凭印问题的通知》(国税函[1999]633号)，对部分直升机生产(定货)合同在办理相关的免税手续后，免征增值税。

本集团出口产品(EC120直升机机体、Y12飞机等)，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字[2002]7号)的规定，自2002年1月1日起实行出口货物“免、抵、退”税办法，具体操作规程参照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程的通知》(国税发[2002]11号)。

(2) 所得税

子公司哈飞航空于2017年11月24日取得编号为GR20172300034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自2017年至2019年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昌河航空于2015年经复审认定取得编号为GR20153600023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自2015年至2017年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子公司景航高新于2017年8月23日取得编号为GR201736000111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自2017年至2019年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0,719.91	173,482.07
银行存款	2,213,378,386.83	1,873,331,142.35
其他货币资金	1,322,284,681.19	736,795,435.91

合计	3,535,853,787.93	2,610,300,060.33
----	------------------	------------------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1,322,122,593.56 元（年初：人民币 736,795,435.91 元）为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等因提供担保使用有限制的款项，美元 24,806.04 元（折后人民币 162,087.63 元）为美元待核查账户。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629,480.00	66,457,137.12
商业承兑票据	194,167,325.24	67,674,154.20
合计	264,796,805.24	134,131,291.3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72,105,859.02	
商业承兑票据		66,265,805.74
合计	372,105,859.02	66,265,805.74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年末，本集团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42,735.04	0.68	13,042,735.04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67,859,202.08	99.65	143,951,904.52	7.71	1,723,907,297.56	1,902,808,617.24	98.98	119,467,199.79	6.28	1,783,341,417.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79,872.97	0.35	6,579,872.97	100.00		6,579,872.97	0.34	6,579,872.97	100.00	
合计	1,874,439,075.05	100.00	150,531,777.49	—	1,723,907,297.56	1,922,431,225.25	100.00	139,089,807.80	—	1,783,341,417.4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92,162,789.20	44,764,883.70	3
1 年以内小计	1,492,162,789.20	44,764,883.70	3
1 至 2 年	168,396,246.46	8,419,812.31	5
2 至 3 年	67,739,009.33	6,773,900.94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5,647,107.00	11,129,421.40	20
4 至 5 年	22,100,327.81	11,050,163.89	50
5 年以上	61,813,722.28	61,813,722.28	100
合计	1,867,859,202.08	143,951,904.52	7.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500,742.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3,042,735.04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云南驼峰飞机销售有限公司	13,042,735.04	收回飞机
合计	13,042,735.04	/

其他说明

云南驼峰飞机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驼峰公司”）于 2015 年购入昌河航空飞机一架，合同价格（不含税）1,495.72 万元，昌河航空确认应收 1,304.27 万元，2016 年由于云南驼峰公司无力支付剩余货款，昌河航空于 2016 年对该笔应收账款计提全额坏账，后双方协商飞机退回事宜。2017 年 12 月，该架飞机退回到昌河航空。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6,038.0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第一名	449,891,475.07	4年以内	24.00	13,519,980.95
第二名	302,679,257.95	1年以内	16.15	9,080,377.74
第三名	210,771,656.74	1年以内	11.24	6,323,149.70
第四名	129,594,664.54	4年以内	6.91	7,994,989.04
第五名	86,805,502.09	5年以内	4.63	52,253,212.92
合计	1,179,742,556.39	-	62.93	89,171,710.3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于年末，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应收账款人民币 109,180,000.00 元（年初：93,593,490.00 元）。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于年末，本集团转移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8,098,040.00 元（年初：98,940,000.00 元），形成的短期借款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年初：90,000,000.00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13,616,420.56	80.08	1,027,173,589.25	89.09

1 至 2 年	25,998,235.08	6.64	94,152,418.08	8.17
2 至 3 年	33,975,457.90	8.68	7,440,602.80	0.64
3 年以上	18,030,965.21	4.60	24,251,012.29	2.10
合计	391,621,078.75	100.00	1,153,017,622.4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年末,本集团预付款超过 1 年的款项为人民币 78,004,658.19 元(年初:人民币 125,844,033.17 元),主要为预付的材料采购款,相关项目尚未完成。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07,681,783.48	2 年以内	53.03
第二名	35,489,904.98	1 年以内	9.06
第三名	16,246,512.60	3 年以内	4.15
第四名	11,757,741.37	2 年以内	3.00
第五名	10,080,578.68	3 年以内	2.57
合计	281,256,521.11	—	71.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500,000.00	41.65	13,500,000.00	100.00		13,500,000.00	32.75	13,5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807,518.59	58.02	5,144,208.72	27.35	13,663,309.87	27,609,015.35	66.99	5,110,799.58	18.51	22,498,215.7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7,176.00	0.33	107,176.00	100.00		107,176.00	0.26	107,176.00	100.00	
合计	32,414,694.59	100.00	18,751,384.72	—	13,663,309.87	41,216,191.35	100.00	18,717,975.58	—	22,498,215.7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中航惠腾风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3,500,000.00	13,500,000.00	100	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
合计	13,500,000.00	13,5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815,160.09	294,454.82	3
1 年以内小计	9,815,160.09	294,454.82	3
1 至 2 年	622,150.14	31,107.51	5
2 至 3 年	2,861,678.66	286,167.86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977,745.71	195,549.14	20
4 至 5 年	387,709.20	193,854.60	50
5 年以上	4,143,074.79	4,143,074.79	100
合计	18,807,518.59	5,144,208.72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3,409.1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18,876,458.18	21,152,996.92
保证金	1,672,000.00	11,216,741.00
备用金	4,470,551.74	6,031,153.33
代垫款	7,395,684.67	1,601,297.60
海监监造经费		296,454.40
其他		917,548.10
合计	32,414,694.59	41,216,191.3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3,500,000.00	5年以上	41.65	13,500,000.00
第二名	代垫款	3,440,545.22	1年以内	10.61	103,216.36
第三名	往来款	3,419,000.00	5年以上	10.55	3,419,000.00
第四名	代垫款	1,276,748.07	0-4年	3.94	105,558.11
第五名	保证金	1,200,000.00	2-4年	3.70	140,000.00
合计	/	22,836,293.29	/	70.45	17,267,774.4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于年末,本集团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于年末,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于年末,本集团无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43,434,071.29	155,464,979.52	3,287,969,091.77	3,616,436,501.71	152,326,112.57	3,464,110,389.14
在产品	9,020,795,384.18	4,115,941.47	9,016,679,442.71	6,714,376,180.89	23,678,902.94	6,690,697,277.95
库存商品	319,675,724.51	7,482,610.35	312,193,114.16	151,075,298.43	7,592,519.36	143,482,779.07
周转材料	220,777,290.17		220,777,290.17	197,222,011.84		197,222,011.84
委托加工物资	709,182.98		709,182.98	3,122,041.98		3,122,041.98
合计	13,005,391,653.13	167,063,531.34	12,838,328,121.79	10,682,232,034.85	183,597,534.87	10,498,634,499.98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2,326,112.57	20,961,048.49		17,822,181.54		155,464,979.52
在产品	23,678,902.94	2,040,650.13		21,603,611.60		4,115,941.47
库存商品	7,592,519.36			109,909.01		7,482,610.35
合计	183,597,534.87	23,001,698.62		39,535,702.15		167,063,531.34

(3).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与账面原值孰低	原材料实现领用或报废
在产品	可变现净值与账面原值孰低	自产零部件已实现销售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与账面原值孰低	库存商品已实现销售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年末，存货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况。

(5).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99,293,614.93	112,839,780.53
其他	573,068.63	2,517,745.60
合计	199,866,683.56	115,357,526.13

其他说明

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合计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天津中天航空工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
空客北京工程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27,237,528.27			27,237,528.27	18.00
哈尔滨哈飞空客复合材料制造中心有限公司	102,024,599.24			102,024,599.24	9.38
合计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昌河阿古斯特				912,015.93					23,065,828.60	23,977,844.53	
小计				912,015.93					23,065,828.60	23,977,844.53	
二、联营企业											
哈尔滨安博威飞机工业有限公司	47,165,323.54			154,290.99						47,319,614.53	
小计	47,165,323.54			154,290.99						47,319,614.53	
合计	47,165,323.54			1,066,306.92					23,065,828.60	71,297,459.06	

其他说明

根据昌河阿古斯特的章程规定，本集团不对其具有控制权，将其作为合营企业，按权益法进行核算。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95,659,882.25	2,251,797,466.31	449,065,510.24	68,101,989.89	47,423,107.06	4,812,047,955.75
2. 本期增加金额	64,021,063.71	121,886,524.25	26,705,634.57	2,691,468.37	1,379,106.61	216,683,797.51
(1) 购置	21,926,443.44	66,869,909.02	10,946,315.74	431,042.36	1,363,892.94	101,537,603.50
(2) 在建工程转入	42,094,620.27	55,008,333.17	15,380,604.74	2,260,426.01	15,213.67	114,759,197.86
(3) 内部调入		8,282.06	378,714.09			386,996.15
3. 本期减少金额	6,754,688.27	20,263,532.84	3,636,699.78	3,737,370.16	6,150,863.48	40,543,154.53
(1) 处置或报废	50,660.00	12,510,075.64	2,471,197.74	3,315,474.13	84,411.96	18,431,819.47
(2) 合并范围减少	6,704,028.27	3,843,757.86	786,787.95	421,896.03	6,066,451.52	17,822,921.63
(3) 转出至在建工程		3,901,417.28				3,901,417.28
(4) 内部调出		8,282.06	378,714.09			386,996.15
4. 期末余额	2,052,926,257.69	2,353,420,457.72	472,134,445.03	67,056,088.10	42,651,350.19	4,988,188,598.7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94,787,735.89	1,351,930,195.92	372,843,864.07	50,444,880.47	24,370,757.33	2,394,377,433.68
2. 本期增加金额	62,829,491.96	172,019,881.73	21,378,478.90	6,343,545.04	4,311,293.45	266,882,691.08
(1) 计提	62,829,491.96	172,019,881.73	21,378,478.90	6,343,545.04	4,311,293.45	266,882,691.08
3. 本期减少金额	2,990,859.10	17,971,002.15	3,125,596.58	2,914,140.11	4,641,754.56	31,643,352.50
(1) 处置或报废	49,140.20	11,569,542.94	2,379,373.89	2,758,893.40	66,008.65	16,822,959.08
(2) 合并范围减少	2,941,718.90	3,245,225.69	746,222.69	155,246.71	4,575,745.91	11,664,159.90
(3) 转出至在建工程		3,156,233.52				3,156,233.52
4. 期末余额	654,626,368.75	1,505,979,075.50	391,096,746.39	53,874,285.40	24,040,296.22	2,629,616,772.2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04,994.25				304,994.25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4,994.25				304,994.2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98,299,888.94	847,136,387.97	81,037,698.64	13,181,802.70	18,611,053.97	2,358,266,832.22
2. 期初账面价值	1,400,872,146.36	899,562,276.14	76,221,646.17	17,657,109.42	23,052,349.73	2,417,365,527.8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5,934,614.96	5,509,081.82		425,533.14	注
运输工具					
合计	5,934,614.96	5,509,081.82		425,533.14	

注：由于本集团之子公司惠阳公司的主营产品中某部件进行升级，其相关生产用机器设备暂时闲置。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1,829,073.63
机器设备	85,722,317.42
合计	107,551,391.0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102 厂房	40,662,952.11	尚未竣工决算
201 动力站	12,713,209.32	尚未竣工决算
305 门房	1,014,749.55	尚未竣工决算
202 塔台	12,351,816.13	尚未竣工决算
203 厂房	14,944,153.84	尚未竣工决算
204 厂房	19,621,090.75	尚未竣工决算
301 办公楼	28,555,419.13	尚未竣工决算
302 展厅	20,657,998.13	尚未竣工决算
101 厂房	90,608,030.80	尚未竣工决算
103 厂房	23,166,808.11	尚未竣工决算
105 厂房	30,228,850.78	尚未竣工决算
205 特种车库	3,150,360.66	尚未竣工决算
211 锅炉房	1,922,308.14	尚未竣工决算
101#研发中心	48,542,270.69	未完工验收
20#动力中心	3,562,246.34	未完工验收
201#复材厂房	33,417,939.98	已完工验收,正在办理中
202#机加厂房	28,692,913.88	已完工验收,正在办理中
203#总装厂房	19,568,826.04	已完工验收,正在办理中
205#试验试制厂房	22,209,533.83	已完工验收,正在办理中
206#热表厂房	33,420,522.44	已完工验收,正在办理中
207#工装试制厂房	12,368,732.90	未完工验收
208#CT 厂房	2,350,884.34	未完工验收
208a#无损检测厂房	2,196,499.19	未完工验收
21#总变电站	4,072,249.68	未完工验收
211#危化品库	1,744,362.77	未完工验收
22#消防泵房	1,475,042.62	未完工验收
550#食堂、倒班宿舍	27,979,269.99	未完工验收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550 α #食堂运营工房	1,738,399.00	未完工验收
合计	542,937,441.1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

于年末，本集团之子公司惠阳公司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749,553.36 元（年初：人民币 21,479,113.72 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石家庄办事处人民币 40,750,000.00 元借款的抵押物。

2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惠阳科技园	66,936,754.89		66,936,754.89	68,219,806.93		68,219,806.93
**委托研发				56,603,773.58		56,603,773.58
**研保建设项目 1	8,404,594.31		8,404,594.31	27,841,874.28		27,841,874.28
中航直升机天津产业基地建设	19,739,862.50		19,739,862.50	19,690,759.50		19,690,759.50
***研保建设项目 2	20,093,824.41		20,093,824.41	14,061,577.80		14,061,577.80
其他	8,845,884.39		8,845,884.39	11,784,781.61		11,784,781.61
合计	124,020,920.50		124,020,920.50	198,202,573.70		198,202,573.7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惠阳科技园	671,840,000.00	68,219,806.93	28,456,873.43	29,739,925.47		66,936,754.89	89.00%	92.00%	27,880,598.51	448,453.59	4.90	自筹
**委托研发	142,000,000.00	56,603,773.58	77,358,490.55	-	133,962,264.13	-	100.00%	100.00%				自筹
**研保建设项目 1	64,920,000.00	27,841,874.28	6,231,336.31	25,668,616.28		8,404,594.31	97.00%	95.00%				国拨 自筹

中航直升机 天津产业基 地建设	567,530,000.00	19,690,759.50	66,903.00	15,213.67	2,586.33	19,739,862.50	98.68%	99.20%					自筹
其他	271,907,608.53	25,846,359.41	78,520,518.33	73,751,705.43	1,675,463.51	28,939,708.80	-	-	511,247.24	384,190.02	4.75	4.75	自筹
合计	1,718,197,608.53	198,202,573.70	190,634,121.62	129,175,460.85	135,640,313.97	124,020,920.50	-	-	28,391,845.75	832,643.61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1、工程物资**适用 不适用**22、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清理的机器设备	75,890.21	65,047.53
合计	75,890.21	65,047.53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04,829,874.57	17,300,000.00	134,794,849.81	756,924,724.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4,023,951.30		5,079,945.06	19,103,896.36
(1) 购置	14,023,951.30		603,445.06	14,627,396.3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4,476,500.00	4,476,5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555,420.43	555,420.43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555,420.43	555,420.43
4. 期末余额	618,853,825.87	17,300,000.00	139,319,374.44	775,473,200.31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2,610,402.76	11,677,515.12	105,898,339.76	180,186,257.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51,533.56	1,730,000.04	5,409,996.15	20,891,529.75
(1) 计提	13,751,533.56	1,730,000.04	5,409,996.15	20,891,529.75
3. 本期减少金额			317,846.98	317,846.98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317,846.98	317,846.98
4. 期末余额	76,361,936.32	13,407,515.16	110,990,488.93	200,759,940.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2,491,889.55	3,892,484.84	28,328,885.51	574,713,259.90
2. 期初账面价值	542,219,471.81	5,622,484.88	28,896,510.05	576,738,466.7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委托研发费用		133,962,264.13			133,962,264.13
合计		133,962,264.13			133,962,264.13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36,533,358.57	55,354,762.68	341,664,308.81	55,451,914.4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240,357.48	5,298,843.22	63,601,078.98	10,526,164.15
产品质保预计负债	276,431,773.95	41,464,766.09	212,529,243.76	31,879,386.56
预提辞退福利	1,109,475.87	166,421.38	1,699,315.33	254,897.30
递延收益	870,000.00	217,500.00	1,000,000.00	250,000.00
合计	650,184,965.87	102,502,293.37	620,493,946.88	98,362,362.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8,329.23	46,003.69
可抵扣亏损	185,570,150.69	173,172,593.42
合计	185,688,479.92	173,218,597.1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13,189,023.90	
2018 年	24,565,694.89	26,508,348.84	
2019 年	37,926,376.02	37,926,376.02	
2020 年	39,727,554.17	39,727,554.17	
2021 年	42,457,478.00	55,821,290.49	
2022 年	40,893,047.61		
合计	185,570,150.69	173,172,593.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9,231,742.42	11,273,127.71
合计	9,231,742.42	11,273,127.71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0,000,000.00	9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15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340,000,000.00	39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质押借款：本集团之子公司惠阳公司与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的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转移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8,098,040.00 元的应收账款，以其为质押取得短期借款人民币 90,000,000.00 元，保理合同规定的年利率为 4.35%。

保证借款：本集团之子公司惠阳公司的保证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由本集团的关联方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于年末，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4.22%-4.35%（年初：3.92%-4.3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于年末，本集团无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923,400,167.49	1,224,471,855.80
银行承兑汇票	2,675,700,859.39	2,769,671,908.82
合计	3,599,101,026.88	3,994,143,764.6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75,890,200.00 元（年初 11,387,015.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4,868,912,932.62	4,285,046,489.30
应付工程款	57,879,677.96	58,268,875.65
应付设备款	14,746,953.83	29,366,128.57
其他	11,715,878.93	39,283,825.25
合计	4,953,255,443.34	4,411,965,318.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航空配套供应商 1	83,477,287.41	尚未执行的合同尾款
航空配套供应商 2	83,253,228.16	尚未执行的合同尾款

航空配套供应商 3	58,309,234.19	尚未执行的合同尾款
航空配套供应商 4	57,843,757.72	尚未执行的合同尾款
航空配套供应商 5	54,906,149.45	尚未执行的合同尾款
合计	337,789,656.9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款等	4,729,625,353.72	2,462,200,910.14
合计	4,729,625,353.72	2,462,200,910.1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航空产品客户 1	1,568,793,613.98	尚未完成合同进度
航空产品客户 2	108,423,792.66	尚未完成合同进度
航空产品客户 3	42,322,222.22	尚未完成合同进度
航空产品客户 4	2,407,846.93	尚未完成合同进度
航空产品客户 5	1,750,000.00	尚未完成合同进度
合计	1,723,697,475.79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707,831.39	1,647,791,816.08	1,644,170,433.59	35,329,213.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9,324,690.16	207,585,883.84	1,738,806.32
三、辞退福利	1,699,315.33	312,149.29	901,988.74	1,109,475.8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3,407,146.72	1,857,428,655.53	1,852,658,306.17	38,177,496.08
----	---------------	------------------	------------------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60,026,587.85	1,260,026,587.85	
二、职工福利费		151,668,698.37	151,668,698.37	
三、社会保险费		93,708,673.63	93,849,921.20	-141,247.57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0,782,735.59	80,923,983.16	-141,247.57
工伤保险费		8,570,793.52	8,570,793.52	
生育保险费		4,355,144.52	4,355,144.52	
四、住房公积金	616,369.00	96,757,577.90	96,536,214.90	837,73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091,462.39	44,055,580.19	40,514,313.13	34,632,729.4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职工薪酬		1,574,698.14	1,574,698.14	
合计	31,707,831.39	1,647,791,816.08	1,644,170,433.59	35,329,213.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7,500,567.11	186,313,898.63	1,186,668.48
2、失业保险费		3,638,213.73	3,628,599.59	9,614.14
3、企业年金缴费		18,185,909.32	17,643,385.62	542,523.70
合计		209,324,690.16	207,585,883.84	1,738,806.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90,215.51	1,245,360.33
企业所得税	94,320,377.14	56,796,928.37
个人所得税	13,850,249.06	5,477,253.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163.15	61,185.51

土地使用税	167,436.42	127,928.75
教育费附加	49,976.76	61,185.50
房产税	530,699.84	433,715.70
其他	197,588.33	771,689.20
合计	110,156,706.21	64,975,247.30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理利息	4,916,493.73	
合计	4,916,493.7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于年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款	209,227,889.77	433,086,445.86
押金	68,272,571.83	13,694,940.45
往来款	196,679.25	10,634,046.03
工程款	50,222,310.52	52,885,235.77
借款（注）	-	65,193,887.50
其他	5,402,339.82	4,891,412.53
合计	333,321,791.19	580,385,968.14

注：于年末，本集团之子公司惠阳公司将应付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石家庄办事处的借款本金人民币 40,750,000.00 元及利息人民币 26,717,737.50 元，调整到“其他非流动负债”列报。该借款以账面价值人民币 18,749,553.36 元（年初：人民币 21,479,113.72 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	50,005,310.52	双方未对清偿期限达成一致
保定高新区创业投资中心	10,000,000.00	双方未对清偿期限达成一致
保利科技有限公司	9,356,800.00	双方未对清偿期限达成一致
景德镇市瓷都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	1,040,000.00	双方未对清偿期限达成一致
大客办保证金	900,000.00	双方未对清偿期限达成一致
合计	71,302,110.5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315,000.00	21,075,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5,987,000.00	54,616,000.00
合计	77,302,000.00	75,691,000.00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贴现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	58,500,000.00	42,000,000.00
预提费用	2,784,006.76	10,300,231.98
合计	61,284,006.76	52,300,231.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76,427,000.00	96,1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21,315,000.00	-21,075,000.00
合计	55,112,000.00	75,025,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注：本集团之子公司惠阳公司人民币 69,335,000.00 元的长期借款由本集团的关联方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本集团之子公司惠阳公司人民币 7,092,000.00 元的长期借款由本公司提供担保。于年末，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4.75%-4.90%（年初：4.75%-6.15%）。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三类人员费用（注1）	101,690,000.00	51,690,000.00
离职后福利—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注2）	90,509,757.46	72,725,551.08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54,616,000.00	-55,987,000.00
合计	137,583,757.46	68,428,551.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子公司昌河航空为其离休、退休和内退人员（“三类人员”）承担补充养老、医疗福利及补贴等离退休福利，根据与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昌飞集团”）的代管协议，三类人员费用由昌飞集团代管。

注2：子公司惠阳公司向于2012年3月31日之前的三类人员提供补充养老、医疗福利及补贴等离退休福利。该离退休后福利计划是一项设定受益计划，本集团并未向独立的管理基金缴存费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90,509,757.46	83,884,232.92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 过去服务成本		131,000.00
2. 利息净额	2,912,000.00	5,238,0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16,684,000.00	-8,320,000.00
其他变动		
1. 已支付的福利	-4,012,206.38	-7,063,475.46
年末余额	72,725,551.08	90,509,757.46

(3)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

惠阳公司三类人员费用设定受益计划无计划资产。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	90,509,757.46	83,884,232.92
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2,912,000.00	5,369,0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6,684,000.00	-8,320,000.00
其他变动	-4,012,206.38	-7,063,475.46
年末余额	72,725,551.08	90,509,757.46

(5) 设定受益计划于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项目	本年	上年
折现率	4.25%	3.25%
死亡率	CL5/CL6 up 3 years	CL3/CL4 (2000-2003)
补充医疗福利年增长率	8%	8%
预期未来退休金费用增长率	4.5%	4.5%

(6) 设定受益计划使用的重大假设的定量敏感性分析：

项目	增加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增加/(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增加/(减少)
折现率	0.5%	-4,078,000.00	0.5%	4,502,000.00
死亡率	延迟1年	-4,347,000.00	缩短1年	4,568,000.00
补充医疗福利年增长率	1%	8,159,000.00	1%	-6,860,000.00
预期未来退休金费用增长率	1%	453,000.00	1%	-402,000.00

上述敏感性分析，系根据关键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合理变动时对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影响的推断。敏感性分析，是在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根据重大假设的变动作出的。由于假设的变化往往并非彼此孤立，敏感性分析可能不代表设定受益义务的实际变动。

(7) 未折现的离职后福利及辞退福利现金流量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年以内(含1年)	4,297,000.00	4,616,000.00
1-2年(含2年)	4,315,000.00	4,684,000.00
2-3年(含3年)	4,356,000.00	4,720,000.00
3年以上	119,590,000.00	133,875,000.00
合计	132,558,000.00	147,895,000.00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技改、科研费	186,442,767.75	119,857,447.21	111,628,077.80	194,672,137.16	国防科技工业、科学技术部等针对特定基建技改和科研项目的专项经费拨款
合计	186,442,767.75	119,857,447.21	111,628,077.80	194,672,137.16	/

其他说明：

无。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12,529,243.76	276,431,773.95	飞机完工交付计提保修费
合计	212,529,243.76	276,431,773.95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75,107,500.00		2,090,000.00	73,017,500.00	注
合计	75,107,500.00		2,090,000.00	73,017,500.00	/

注：递延收益为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发展改革委员会以及保定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针对惠阳科技园建设形成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央企进冀专项资金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保定市高开区拨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6,107,500.00		2,090,000.00			64,017,500.00	与资产相关
**结合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75,107,500.00		2,090,000.00			73,017,5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华融资产公司借款及利息	67,467,737.50	
合计	67,467,737.50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9,476,716.00						589,476,716.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股本为 58,947.67 万元,注册资本为 33,735 万元,股本超过注册资本 25,212.67 万元,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189,739,717.30			4,189,739,717.30
其他资本公积	42,980,000.00			42,980,000.00
合计	4,232,719,717.30			4,232,719,717.3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中包含本集团之子公司惠阳公司国拨款转增的资本公积人民币 42,980,000.00 元,此部分由航空工业集团独享,其他股东不享有此部分权益。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 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 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320,000.00	16,684,000.00			16,684,000.00		8,364,000.00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8,320,000.00	16,684,000.00			16,684,000.00		8,364,00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320,000.00	16,684,000.00			16,684,000.00		8,364,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23,076,342.54	38,082,867.45	14,045,233.29	147,113,976.70
合计	123,076,342.54	38,082,867.45	14,045,233.29	147,113,976.7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安全生产费的增加为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进行的正常提取，减少主要为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以及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支出等。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7,900,123.64	14,910,732.20		342,810,855.84
任意盈余公积	5,105,421.70			5,105,421.70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333,005,545.34	14,910,732.20		347,916,277.5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年增加的法定盈余公积系本公司根据母公司当年实现的净利润的10%计提增加的。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8,617,209.97	1,309,987,587.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88,617,209.97	1,309,987,587.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5,376,417.90	439,161,530.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910,732.20	13,162,728.6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5,579,644.68	147,369,179.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93,503,250.99	1,588,617,209.97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 2017 年 4 月 26 日经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3 元（含税），按照已发行股份数 589,476,716.00 股计算，共计人民币 135,579,644.68 元。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898,464,366.91	10,059,853,893.58	12,339,608,596.93	10,595,058,451.60
其他业务	149,644,468.70	139,525,919.80	181,905,423.92	165,208,258.78
合计	12,048,108,835.61	10,199,379,813.38	12,521,514,020.85	10,760,266,710.38

(1)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航空产品	11,831,603,288.95	12,248,423,238.30
风机产品	64,161,084.90	80,609,582.11
其他	2,699,993.06	10,575,776.52
合计	11,898,464,366.91	12,339,608,596.93
主营业务成本		
航空产品	10,009,330,157.60	10,514,708,997.59
风机产品	47,839,950.76	72,988,311.88
其他	2,683,785.22	7,361,142.13
合计	10,059,853,893.58	10,595,058,451.60

(2)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国内	11,869,603,223.88	12,273,656,889.57
国外	28,861,143.03	65,951,707.36
合计	11,898,464,366.91	12,339,608,596.93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10,024,919,257.09	10,463,379,991.10
国外	34,934,636.49	131,678,460.50
合计	10,059,853,893.58	10,595,058,451.60

(3) 建造合同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建造合同收入	7,720,650,300.86	7,280,707,080.67

本年度主要建造合同项目收入:

合同项目	合同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	
固定 造价 合同	合同一	3,950,000,000.00	3,542,318,502.25	213,233,628.24	3,952,278,000.00
	合同二	11,748,000,000.00	9,662,795,607.65	1,027,494,627.08	10,299,693,386.13
	合同三	384,762,700.00	242,718,818.36	24,005,157.86	303,404,800.00
	合同四	125,700,000.00	75,857,481.04	4,104,911.97	54,300,000.00
	合计	16,208,462,700.00	13,523,690,409.30	1,268,838,325.15	14,609,676,186.13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8,063.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09,406.60	218,510.52
教育费附加	1,476,990.70	189,314.21
房产税	13,347,327.85	7,044,671.65
土地使用税	3,018,816.98	2,330,620.62
车船使用税	124,245.20	78,487.30
印花税	654,768.83	1,070,294.23
其他		50,526.83
合计	20,631,556.16	11,010,488.8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789,159.24	35,225,608.49
质保金	18,204,658.51	20,058,564.93
差旅费	17,451,119.62	14,346,387.66
广告宣传展览费	11,044,435.66	9,266,862.61
运输费	8,175,301.80	14,016,984.23
产品三包损失费	6,118,640.22	20,569,187.95
包装费	4,655,635.09	6,619,960.79

销售服务费用	3,042,679.17	2,726,818.05
培训费	1,367,460.41	1,298,909.98
接装费	1,832,512.42	263,706.28
其他	5,543,056.17	6,396,328.00
合计	117,224,658.31	130,789,318.97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7,658,448.56	541,466,109.91
技术开发费	408,958,951.59	255,743,691.85
折旧费	49,922,040.92	51,181,949.81
修理费	38,145,503.62	44,672,186.41
水电费	29,119,913.58	27,250,318.74
安全生产费	21,069,676.00	20,191,349.79
无形资产摊销	20,598,562.95	21,542,858.06
差旅费	14,946,099.86	12,762,391.59
业务招待费	12,112,228.36	10,483,802.51
绿化费	8,400,175.01	7,635,539.97
保险费	8,098,943.83	4,954,024.80
运输费	6,692,691.60	7,956,336.68
办公费	7,777,485.64	10,074,947.16
租赁费	7,010,730.73	6,977,722.96
其他	30,185,284.16	27,552,294.44
合计	1,140,696,736.41	1,050,445,524.68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1,480,752.14	37,201,915.86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832,643.61	-1,041,775.01
减：利息收入	-41,983,310.57	-46,725,206.43
加：汇兑损失	-5,903,326.14	-163,070.65
加：其他支出	7,926,008.35	14,778,219.10

合计	687,480.17	4,050,082.87
----	------------	--------------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499,431.46	-11,611,172.17
二、存货跌价损失	19,201,471.08	50,027,669.8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30,700,902.54	38,416,497.67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6,306.93	-14,063,810.58
合计	1,066,306.93	-14,063,810.58

其他说明：

无。

69、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保定市高开区拨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90,000.00	
AC313 首台套责任险和质量险保费补贴款	2,810,000.00	
高薪津贴	2,300,000.00	
项目拨款	300,000.00	
进口贴息	244,686.00	
知识产权专利资助	14,400.00	
合计	7,759,086.00	

70、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6,312.00	7,224.53	66,312.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6,312.00	7,224.53	66,312.0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100,000.00	11,539,669.00	100,0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747,704.80	505,800.26	747,704.80
罚款收入、违约金及赔偿金等	486,755.70	1,073,422.12	486,755.70
增值税退税	748,667.15		748,667.15
其他	231,158.19	277,444.01	231,158.19
合计	2,380,597.84	13,403,559.92	2,380,597.8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局补助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津贴		1,04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费 1		7,158,269.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63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基金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援企稳岗补贴		1,011,4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00.00	11,539,669.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1、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89,948.86	1,555,122.56	489,948.8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89,948.86	1,555,122.56	489,948.8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原材料报废损失		322,036.11	
罚款滞纳金	656,036.70	842,962.99	656,036.7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2,000.00	102,000.00	102,000.00
其他	386,330.98	1,907,708.70	386,330.98
合计	1,634,316.54	4,729,830.36	1,634,316.54

其他说明：

无。

7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7,121,541.54	84,034,360.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139,930.96	-2,469,879.37
合计	92,981,610.58	81,564,480.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48,359,362.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7,089,840.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1,022,383.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5,029.1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925,614.8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226,520.23
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159,946.04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152,583.30
加计扣除的纳税影响	-11,335,648.22
所得税费用	92,981,610.5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信用证及保函保证金	981,744,292.86	2,216,242,551.05
收到的垫付款及往来款	105,360,306.35	11,523,959.73
利息收入	37,090,375.90	46,021,988.05
项目款(经营性专项拨款)	32,045,000.00	14,175,000.00
保险(保险理赔)	14,049,949.00	
收到政府补助	5,769,086.00	9,909,669.00
备用金返还	3,357,442.20	4,468,944.25
收退款	71,142.50	257,588.20
其他	7,420,355.04	9,862,914.16
合计	1,186,907,949.85	2,312,462,614.44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1,876,799,057.85	1,199,785,479.60
往来及代收代付款项	146,552,459.53	86,205,147.21
运费、修理费	61,761,181.67	15,539,717.46
差旅费	58,331,528.77	31,448,318.13

绿化费	22,079,071.15	8,080,156.00
备用金	14,650,636.37	11,141,250.52
业务招待费	10,817,833.84	8,102,664.23
综合服务费	4,694,534.49	5,105,125.20
接机培训费	3,199,972.83	1,792,186.60
财产保险费	2,811,477.77	3,982,164.66
其他	105,643,172.40	47,858,291.50
合计	2,307,340,926.67	1,419,040,501.1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2,975,434.78
其他		150,000.00
合计	--	3,125,434.78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		1,000,000.00
本年合并减少的子公司持有现金	2,014,734.18	
合计	2,014,734.18	1,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保证金		1,310,020.00
专项拨款	24,023,270.83	51,600,000.00
其他	2,517,745.60	4,462,186.14

合计	26,541,016.43	57,372,206.14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90,853.50	4,659,360.78
合计	90,853.50	4,659,360.7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5,377,752.29	439,580,835.54
加：资产减值准备	30,700,902.54	38,416,497.6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66,738,827.77	294,814,272.12
无形资产摊销	20,891,529.75	21,542,858.0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3,636.86	1,547,898.0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833,958.53	33,968,665.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6,306.93	14,063,810.5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39,930.96	-2,469,879.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50,240,101.24	785,250,382.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4,758,230.34	847,506,778.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49,218,283.47	-3,441,354,596.92
其他	-524,905,960.24	668,712,66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3,590,822.18	-298,419,811.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13,569,106.74	1,836,958,973.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836,958,973.54	2,306,731,819.3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6,610,133.20	-469,772,845.8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13,569,106.74	1,836,958,973.54
其中：库存现金	190,719.91	173,482.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13,378,386.83	1,836,785,491.47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13,569,106.74	1,836,958,973.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22,284,681.19	注 1
应收票据	600,000.00	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注 2）
固定资产	18,749,533.36	作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石家庄办事处人民币 40,750,000.00 元借款的抵押物（注 4）

应收账款	98,098,040.00	作为中航财务人民币 9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的质押物（注 3）
合计	1,439,732,254.55	/

其他说明：

注 1：于年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84,550,593.56 元的银行存款为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4,200,000.00 元的银行存款为保函保证金，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372,000.00 为履约保证金，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2,087.63 元为美元待核查账户金额（年初：人民币 736,795,435.91 元银行存款为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和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

注 2：于年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00,000.00 元（年初：人民币 2,800,000.00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为用于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的质押物。

注 3：于年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8,098,040.00 元（年初：人民币 98,94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作为中航财务人民币 90,000,000.00 元短期借款的质押物。

注 4：于年末，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8,749,533.36 元（年初：人民币 21,479,113.72 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石家庄办事处人民币 40,750,000.00 元借款的抵押物。

7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18,517.76	6.5342	2,081,258.7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451,686.09	6.5342	9,485,607.25
欧元	18,681,542.29	7.8023	145,758,997.41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9、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0、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90,000.00	其他收益	2,09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669,086.00	其他收益	5,669,086.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合计	7,859,086.00		7,859,086.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昌河阿古斯特系本公司下属昌河航空与莱昂纳多有限公司（意大利）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其中昌河航空持股 60%，莱昂纳多有限公司持股 40%。根据昌河阿古斯特章程中规定董事会是合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董事由昌河航空进行委派，其余两名由莱昂纳多有限公司委派，董事会决议至少需要四名亲自出席或派代表出席会议的董事投赞成票才能通过。根据昌河阿古斯特章程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2017 年度公司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对年度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哈飞航空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制造业	100.00	-	投资
哈尔滨通飞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制造业	-	40.00	投资
昌河航空	景德镇市	景德镇市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惠阳公司	保定市	保定市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天津直升机”	天津市	天津市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景航高新	景德镇市	景德镇市	制造业	-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哈飞航空和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根据协议可知，哈尔滨通飞成立后，甲乙双方就“一致行动事项”行使提案权、表决权时，应事先进行充分的协商和沟通，乙方承诺与甲方保持一致意见，采取一致行动，按照甲方的意见行使提案权、表决权，哈飞航空对哈尔滨通飞持股比例40%，享有表决权比例为80%。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哈尔滨通飞	60.00	1,334.39		300,005,917.8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哈尔滨通飞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与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分别为60.00%和20.00%，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不同的原因系哈飞航空和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于2016年6月30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根据协议可知，哈尔滨通飞成立后，甲乙双方就“一致行动事项”行使提案权、表决权时，应事先进行充分的协商和沟通，乙方承诺与甲方保持一致意见，采取一致行动，按照甲方的意见行使提案权、表决权，因此哈尔滨通飞的少数股东持股比例和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不同。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哈尔滨通飞	367,051,726.30	140,347,820.82	507,399,547.12	7,388,156.15		7,388,156.15	342,209,004.75	58,209,227.47	400,418,232.22	409,065.23		409,065.23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哈尔滨通飞	9,800,000.00	2,223.98	2,223.98	-26,324,048.31		9,166.99	9,166.99	395,936.77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昌河阿古斯特	景德镇	景德镇	飞机制造		60.00	权益法
哈尔滨安博威飞机工业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飞机制造		24.5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根据昌河阿古斯特的章程规定,本集团不对其具有控制权。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昌河阿古斯特公司	昌河阿古斯特公司
流动资产	43,704,078.23	41,815,222.25
其中: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889,571.70	2,014,734.18
非流动资产	5,484,845.07	6,472,950.85
资产合计	49,188,923.30	48,288,173.10
流动负债	9,082,629.81	9,701,906.16
负债合计	9,082,629.81	9,701,906.1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40,106,293.49	38,586,266.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063,776.09	23,151,760.16
调整事项	-85,931.56	-85,931.56
—其他	-85,931.56	-85,931.56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3,977,844.53	23,065,828.60
营业收入	20,317,877.23	11,087,769.46
财务费用	-918,495.62	-463,929.53
净利润	1,520,026.55	1,036,803.74
综合收益总额	1,520,026.55	1,036,803.7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哈尔滨安博威飞机工业有限公司	哈尔滨安博威飞机工业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4,032,179.46	177,662,825.19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56,122,521.24	171,150,987.67
非流动资产	336,932.71	24,683,029.57
资产合计	194,369,112.17	202,345,854.76
流动负债	2,640,103.20	11,246,604.9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640,103.20	11,246,604.9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91,729,008.97	191,099,249.8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973,607.19	46,819,316.20
调整事项	346,007.34	346,007.34
—其他	346,007.34	346,007.3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7,319,614.53	47,165,323.54
营业收入	580,911.79	186,341,496.62
财务费用	-350,336.56	
净利润	629,759.14	-49,703,173.24
综合收益总额	629,759.14	-49,703,173.24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6,656,285.99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通过制定风险管理政策，设定适当的控制程序以识别、分析、监控和报告风险情况，定期对整体风险状况进行评估。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多种金融风险，如：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于2017年6月30日，本集团没有对客户类型、某一行业或地理位置的集中风险。相反，我们的业务对象和投资具有广泛分布的特征，我们的金融工具风险敞口主要受各个客户特征的影响，不具有相似特征并且受相似经济或其他条件变化影响的金融工具，因此，我们相信我们的风险集中是有限的。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于2017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欧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集团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

目的。于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六个月期间及2017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318,517.76	345,052.89
应收账款-美元	1,451,686.09	1,380,209.49
应收账款-欧元	18,681,542.29	12,312,711.10
应付账款-美元		1,493,278.00
应付账款-欧元		30,858.47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17年12月31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包括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该浮动利率合同为构建固定资产而借入，金额为人民币76,427,000.00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96,100,000.00元）。

本集团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2017年度及2016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和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其它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1,179,742,556.39元。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总部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

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17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5,887,183,997.40			159,262,127.51	6,046,446,124.91
货币资金	3,535,853,787.93				3,535,853,787.93
应收票据	264,796,805.24				264,796,805.24
应收账款	1,867,859,202.08				1,867,859,202.08
其它应收款	18,807,518.59				18,807,518.59
其他流动资产	199,866,683.56				199,866,683.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9,262,127.51	159,262,127.51
金融负债	9,517,514,964.19	31,871,000.00	40,748,561.99	110,753,438.01	9,700,887,964.19
短期借款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应付票据	3,599,101,026.88				3,599,101,026.88
应付账款	4,953,255,443.34				4,953,255,443.34
其它应付款	333,321,791.19				333,321,791.19
应付利息	4,916,493.73				4,916,493.73
应付职工薪酬	38,177,496.08				38,177,496.08
应交税费	110,156,706.21				110,156,706.21
其他流动负债	61,284,006.76				61,284,006.76
长期借款	21,315,000.00	27,556,000.00	27,556,000.00		76,427,000.00
长期应付款	55,987,000.00	4,315,000.00	13,192,561.99	110,753,438.01	184,248,000.00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10%	15,732,586.34	15,732,586.34	7,988,116.24	7,988,116.24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10%	-15,732,586.34	-15,732,586.34	-7,988,116.24	-7,988,116.24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0%	358,838.39	358,838.39	967,954.87	967,954.87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0%	-358,838.39	-358,838.39	-967,954.87	-967,954.87

3. 金融资产转移

(1)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年末，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的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765,805.74 元（年初：人民币 13,867,154.20 元），用于贴现至银行的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8,500,000.00 元（年初：人民币 42,000,000.00 元）。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因此，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和已贴现获取的资金。背书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于年末，本集团以其结算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总计为人民币 7,765,805.74 元（年初：人民币 13,867,154.20 元），以其贴现获取的资金总计为人民币 58,500,000.00 元（年初：人民币 42,000,000.00 元）。

作为日常业务的一部分，本集团和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财务”）于 2017 年 4 月签订了《附追索权的保理合同》，将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中航财务。在《附追索权的保理合同》下，如果应收账款债务人推迟付款，本集团将被要求偿还该款项，则本集团保留了转移后应收账款债务人违约风险，本集团认为，本集团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本集团继续全额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短期借款。截止年末，在该安排下转移但尚未结算的应收账款的原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8,098,040.00 元（年初：98,940,000.00 元），与之相关的负债为人民币 90,000,000.00 元（年初：90,000,000.00 元），计入短期借款科目，作为以应收账款为质押物的银行借款。

(2) 已转移并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年末，本集团已背书给供应商用于结算应付账款或已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372,105,859.02 元（年初：人民币 1,052,642,642.53 元）。于年末，其到期日为 1 至 10 个月（年初：1 至 6 个月），根据《票据法》相关规定，若承兑银行拒绝付款的，其持有人有权向本集团追索（“继续涉入”）。本集团认为，本集团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终止确认其及与之相关的已结算应付账款的账面价值。继续涉入及回购的最大损失和未折现现金流量等于其账面价值。本集团认为，继续涉入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作为日常业务的一部分，本集团和中航财务于 2017 年 12 月签订了《无追索权的保理合同》，将部分应收账款转让给中航财务。保理后，本集团不再保留使用其的权利，包括将其出售、转让或质押给其他第三方的权利。在《无追索权的保理合同》下，本集团已将应收账款所有权上几乎

所有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中航财务，本集团终止确认相应应收账款。于年末，本集团因保理业务转移并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09,180,000.00元（年初：93,593,490.00元）。

2017 年度，本集团于其转移日未确认利得或损失。本集团无因继续涉入已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当年度和累计确认的收益或费用。背书在本期大致均衡发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于年末，本集团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航科工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开发、制造和销售微型汽车及直升机等航空产品	59.66 亿元	34.77	59.80

航空工业集团	北京市朝阳区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	640 亿元	—	—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其中中航科工直接持有股份 6.56%，其全资子公司哈航集团持股 28.21%，中航科工合计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 34.77%；中航直升机持股 18.78%、哈飞集团持股 6.25%，根据中航科工与中航直升机、哈飞集团签署的一致行动人协议，中航科工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59.8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航空工业集团”）	最终控制方
哈尔滨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哈飞集团”）	同受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控制
昌河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昌飞集团”）	同受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控制
中航工业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航财务”）	同受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控制
哈尔滨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哈航集团”）	同受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控制
中航直升机有限责任公司（“中航直升机”）	同受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控制
中航通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中航通飞”）	同受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控制
天津中航锦江航空维修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天津锦江航空维修”）	同受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控制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同受航空工业集团公司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采购材料	5,356,727,587.13	5,665,488,455.24

哈飞集团	加工费、工装工具等	157,582,839.56	213,535,815.73
哈航集团	燃料动力等	101,464,295.53	77,473,658.17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接受劳务	51,188,454.48	49,692,835.10
哈飞集团	晒图费、试飞费、技术服务等	2,031,434.85	60,176,150.74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采购设备		16,264,963.15
合计		5,668,994,611.55	6,082,631,878.1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销售产品、材料	10,816,285,688.34	11,924,570,145.34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提供劳务	5,476,063.74	20,622,702.74
哈航集团	销售材料、加工费	513,820.26	1,982,445.95
合计		10,822,275,572.34	11,947,175,294.0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 A.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直接适用该价格。
- B.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在政府指导价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C.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以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D. 交易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以甲方与独立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E.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天津直升机	天津锦江航空维修	厂房	1,334,675.68	1,329,642.16
天津直升机	天津锦江航空维修	专用工装	233,997.88	
惠阳螺旋桨	北京航空制造工程研究所	房屋建筑物	1,504,723.0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哈航集团	哈飞航空	厂房及设备	5,641,337.40	5,641,337.40
哈飞集团	哈飞航空	厂房及设备	33,730,000.00	33,730,000.00
昌飞集团	昌河航空	土地	2,766,340.24	3,012,297.24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土地	2,302,148.25	2,180,163.30
合计			44,439,825.89	44,563,797.9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租赁定价主要参考市价确认。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航直升机	惠阳公司	69,335,000.00	2014-12-8	2022-12-8	否
中航直升机	惠阳公司	60,000,000.00	2017-7-13	2018-7-13	否
中航直升机	惠阳公司	10,000,000.00	2017-7-24	2018-7-24	否
中航直升机	惠阳公司	30,000,000.00	2017-8-1	2018-8-1	否
合计		169,335,000.00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中航财务	20,000,000.00	2016-3-14	2017-3-14	短期借款，利率 4.35%
中航财务	30,000,000.00	2016-3-21	2017-3-21	短期借款，利率 4.35%
中航财务	90,000,000.00	2016-4-28	2017-4-28	短期借款，利率 4.35%
中航财务	60,000,000.00	2016-6-22	2017-6-22	短期借款，利率 4.35%
中航财务	10,000,000.00	2016-6-29	2017-6-29	短期借款，利率 4.35%

中航财务	30,000,000.00	2016-7-22	2017-7-22	短期借款, 利率 4.35%
中航财务	50,000,000.00	2016-10-12	2017-10-12	短期借款, 利率 4.35%
中航财务	20,000,000.00	2017-3-14	2018-3-14	短期借款, 利率 4.35%
中航财务	30,000,000.00	2017-3-21	2018-3-21	短期借款, 利率 4.35%
中航财务	90,000,000.00	2017-4-26	2018-4-26	短期借款, 利率 4.35%
中航财务	60,000,000.00	2017-7-13	2018-7-13	短期借款, 利率 4.22%
中航财务	10,000,000.00	2017-7-24	2018-7-24	短期借款, 利率 4.22%
中航财务	30,000,000.00	2017-8-1	2018-8-1	短期借款, 利率 4.22%
中航财务	50,000,000.00	2017-10-12	2018-10-12	短期借款, 利率 4.35%
中航财务	2,182,301.11	2016-7-22	2021-6-30	长期借款, 利率 4.75%
中航财务	232,085.99	2016-12-13	2021-6-30	长期借款, 利率 4.75%
中航财务	859,064.56	2016-12-18	2021-6-30	长期借款, 利率 4.75%
中航财务	101,780.97	2017-12-8	2021-6-30	长期借款, 利率 4.75%
中航财务	716,767.37	2017-12-26	2021-6-30	长期借款, 利率 4.75%
中航财务	1,784,365.56	2016-7-22	2018-12-30	长期借款, 利率 4.75%
中航财务	189,765.86	2016-12-13	2018-12-30	长期借款, 利率 4.75%
中航财务	702,416.92	2016-12-18	2018-12-30	长期借款, 利率 4.75%
中航财务	40,219.03	2017-12-8	2018-12-30	长期借款, 利率 4.75%
中航财务	283,232.63	2017-12-26	2018-12-30	长期借款, 利率 4.75%
合计	587,092,000.00			

存放于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中航财务	1,181,722,796.85	621,626,230.45

截至年末, 上述存款中无定期存款。(年初定期存款金额为人民币 36,545,650.88 元, 定期存款期限分为 3 个月-12 个月不等, 利率 1.43%-1.69%。)上述存款的活期存款年利率为 0.35%(上年: 0.35%)。

(6). 应收账款保理

如附注十、3 所述, 本集团与中航财务进行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构成关联方交易。

(7). 关联方利息收入、支出

项目	关联方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利息支出	中航财务	22,507,732.61	14,773,850.37
利息收入	中航财务	4,071,473.87	4,751,643.66

(8). 其他关联交易-综合服务

项目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	市场参考价	21,119,946.69	24,142,706.27
昌飞集团	市场参考价	19,269,537.22	16,517,404.00
哈飞集团	市场参考价	4,694,534.49	4,888,204.65
合计		45,084,018.40	45,548,314.92

(9).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62.57	883.04

(11).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1,087,071,554.78	53,804,732.89	1,162,674,443.04	55,890,811.47
应收票据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210,669,707.50	-	53,151,000.00	-
预付款项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266,285,984.30	-	826,421,214.32	-
其他应收款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6,452,922.94	1,059,797.90	15,787,842.59	14,363,887.78
合计		1,570,480,169.52	54,864,530.79	2,058,034,499.95	70,254,699.25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4,584,570,256.58	2,372,544,236.07
应付票据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1,482,605,174.68	1,869,932,947.70
应付账款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1,964,412,596.63	1,535,567,651.34
其他应付款	航空工业集团其他成员单位	50,248,047.63	50,194,318.81
合计		8,081,836,075.52	5,828,239,153.92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重大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本承诺	48,786,237.70	62,080,040.82
合计	48,786,237.70	62,080,040.82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对于前期承诺事项均按合约执行。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年末，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或仲裁

本公司所属惠阳公司与山西科工龙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工龙盛）自 2007 年至 2014 年期间，双方每年都签订工业品买卖合同，惠阳公司向科工龙盛销售风机产品，惠阳公司已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了自己的供货义务。由于科工龙盛未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支付货款，科工龙盛累计欠惠阳公司货款人民币 1,644,636.00 元和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250,000.00 元，合计人民币 1,894,636.00。惠阳公司经催要无果，于 2017 年 5 月向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人民法院判令科工龙盛给付惠阳公司货款 1,644,636.00 元，退还投标保证金 250,000.00 元，并承

担违约责任，支付违约金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2017 年 12 月 14 日，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进行了开庭审理，截至报告日，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2. 除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年末，本集团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37,348,074.83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根据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决议案，本公司拟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89,476,716.00 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2.33 元（含税），即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137,348,074.83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本利润分配预案须经 2017 年周年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无需要披露的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将该离职后福利界定为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年金所需费用由本公司及员工共同缴纳，本公司按上年员工工资总额的月均金额作为缴费基数，按 5% 计提年金并按月向年金计划缴款；员工按上年本人工资总额的月均金额作为缴费基数，按 1.5% 比例或按“划入个人账户部分的具体比例”的四分之一确认并按月向年金计划缴款。

本公司年金计划本年未发生重大变化。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分部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②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③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考虑重要性原则，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本公司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4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哈尔滨分部，负责生产并销售直 9 系列直升机、直 19 系列直升机、Y12 轻型多用途飞机、EC120 直升机、H425 直升机及相关直升机零部件；景德镇分部，负责生产并销售直 8 系列、直 10 系列、直 11 系列、AC 系列等系列直升机及直升机零部件；保定分部，负责生产并销售航空螺旋桨和风机等产品；天津分部，主要从事公司管理业务和直升机研发、生产、销售、维修及客户化改装等业务。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资产、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哈尔滨分部	景德镇分部	保定分部	天津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3,435,869,291.54	8,418,055,573.35	531,982,676.10	6,284,610.34	344,083,315.72	12,048,108,835.61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3,103,996,266.82	8,417,253,532.33	520,574,426.12	6,284,610.34		12,048,108,835.61
分部间交易收入	331,873,024.72	802,041.02	11,408,249.98		344,083,315.72	-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4,290.99	912,015.94				1,066,306.93
三、资产减值损失	9,535,982.73	15,034,117.20	2,747,228.76	5,967,316.77	2,583,742.92	30,700,902.54
四、折旧费和摊销费	71,640,922.05	144,672,977.53	34,543,527.65	16,025,263.85	143,863.31	266,738,827.77
五、利润总额	72,945,520.90	447,320,920.50	53,302,235.09	108,068,457.44	133,277,771.06	548,359,362.87
六、所得税费用	5,123,421.09	67,501,338.97	15,251,058.59		-5,105,791.93	92,981,610.58
七、净利润	67,822,099.81	379,819,581.53	38,051,176.50	108,068,457.44	138,383,562.99	455,377,752.29
八、资产总额	6,827,174,716.43	12,512,654,273.10	1,720,028,825.65	6,724,314,964.00	5,282,802,905.16	22,501,369,874.02
九、负债总额	3,605,988,124.96	10,248,180,565.38	1,347,784,670.64	155,714,398.22	375,397,741.60	14,982,270,017.60
十、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投资权益法核算增加额	154,290.99	912,015.94				1,066,306.9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0,000,000.00	100.00	4,960,000.00	5.51	85,040,000.00	63,000,000.00	100.00	2,290,000.00	3.63	60,710,0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0,000,000.00	100.00	4,960,000.00	5.51	85,040,000.00	63,000,000.00	100.00	2,290,000.00	3.63	60,710,000.0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000,000.00	810,000.00	3
1 年以内小计	27,000,000.00	810,000.00	3
1 至 2 年	43,000,000.00	2,150,000.00	5
2 至 3 年	20,000,000.00	2,000,000.00	1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90,000,000.00	4,960,000.00	5.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70,00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往来款	90,000,000.00	63,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63,000,0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直升机	往来款	90,000,000.00	3年以内	100	4,960,000.00
合计	/	90,000,000.00	/	100	4,96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875,517,559.10		4,875,517,559.10	4,875,517,559.10		4,875,517,559.10
合计	4,875,517,559.10		4,875,517,559.10	4,875,517,559.10		4,875,517,559.1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昌河航空	1,282,845,812.24			1,282,845,812.24		
惠阳公司	199,482,144.10			199,482,144.10		

天津直升机	769,195,671.95			769,195,671.95		
哈飞航空	2,623,993,930.81			2,623,993,930.81		
合计	4,875,517,559.10			4,875,517,559.1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547,506.11	547,506.11
合计			547,506.11	547,506.11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64,222,235.48	147,369,179.00
合计	164,222,235.48	147,369,179.0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23,636.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59,086.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9,918.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851,597.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6,653,769.5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903%	0.7725	0.77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955%	0.7612	0.76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董事长：曲景文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3 月 1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